

新時代 新可能



亨鑫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度報告

股份代號1085

# 目錄

公司簡介	1
五年財務概要	2
財務摘要	3
財務比率和業績	6
主席致詞	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2
持續關連交易	19
董事局	22
主要管理人員	26
公司資料	27
企業管治報告	29
財務目錄	43
股權統計數字	99
主要股東	100



## 公司簡介



亨鑫科技有限公司(「亨鑫科技」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是領先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移動通信用射頻(「射頻」)同軸電纜系列產品製造商之一。

### 產品組合

#### 移動通信用射頻同軸電纜系列(「射頻同軸電纜」)

- 在天線與基站設備之間傳輸高頻信號。用於戶外基站無線信號覆蓋系統與建築物戶內無線信號覆蓋系統。
- 傳輸高頻信號，旨在通過分佈於整條電纜的連續的微小天線原件發射信號至其周邊環境。用於鐵路、高速公路、隧道、地下停車場、電梯及高層建築物內的信號覆蓋系統。

#### 電信設備及配件(「配件」)用同軸電纜

- 微波通信系統、無線電廣播無線系統及空中／海上雷達系統內的信號傳輸。
- 用作基站無線信號覆蓋系統的配件。

#### 其他產品

- 高溫線：生產天線的其中一種原材料
- 天線：電信營運商在無線信號傳輸過程中採用的設備

我們的生產基地位於中國江蘇省宜興市，我們的全年總產能約為148,770公里的移動通信用射頻同軸電纜。

本集團在中國採納了一套戰略性區域銷售系統，向一批長期穩定的優質客戶，包括中國的主要電信營運商(如中國聯通、中國移動、中國電信)及主要電信設備製造商提供服務。除中國外，本集團的產品亦出口至位於亞洲大陸及其他地區的國際市場。自二零一零年起，我們亦透過在印度的全資附屬公司向印度當地電信營運商銷售。根據移動通信用射頻同軸電纜的銷售量，我們一直是中國這一市場的領先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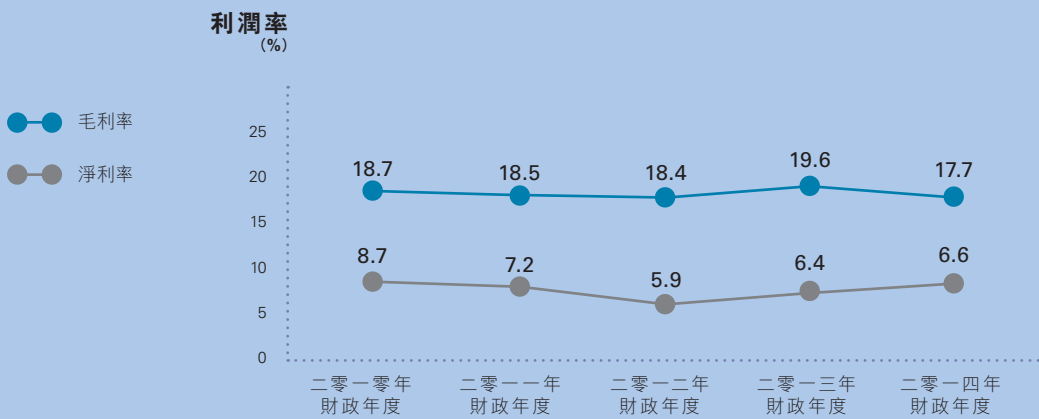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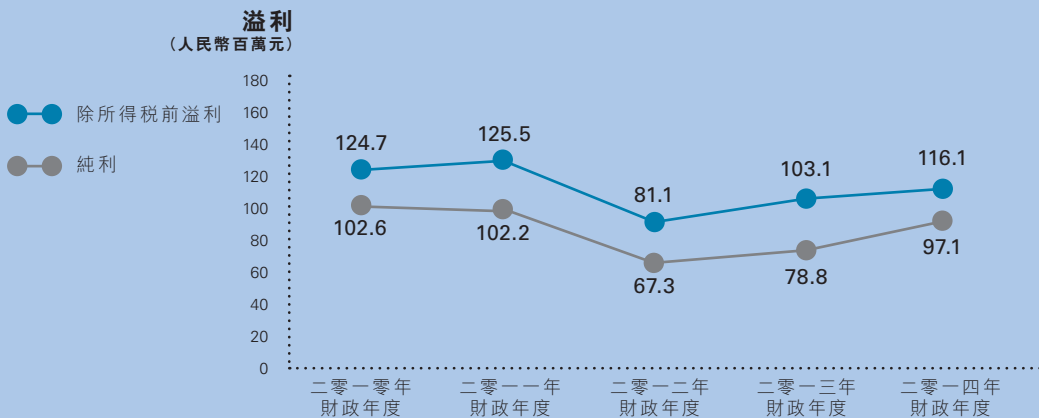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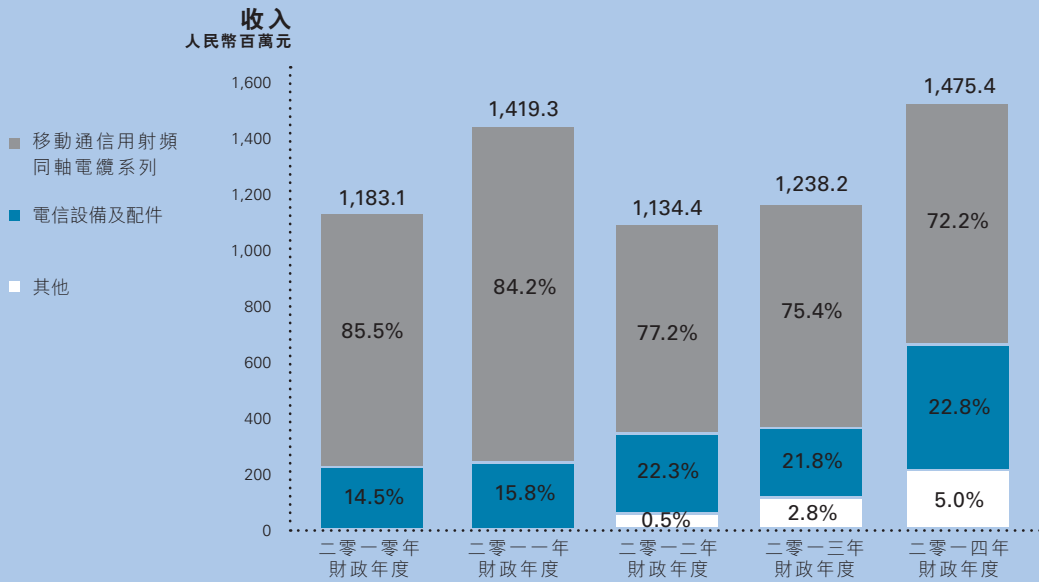
於第二上市申請及於二零一四年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取得股東批准後，本集團現時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第一上市，及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主板第二上市。

#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與資產及負債概述如下，乃摘錄自已刊發的經審計財務報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b>業績</b>					
收入	1,183,131	1,419,327	1,134,343	1,238,209	1,475,410
銷售成本	(961,470)	(1,157,224)	(925,952)	(996,042)	(1,213,829)
毛利	221,661	262,103	208,391	242,167	261,581
其他收入	15,292	7,405	12,135	6,624	11,758
銷售及分銷開支	(55,841)	(62,522)	(62,899)	(67,950)	(74,877)
行政開支	(36,256)	(41,108)	(38,539)	(39,859)	(37,626)
其他經營開支	(10,404)	(27,147)	(17,436)	(33,628)	(40,083)
財務費用	(9,723)	(13,203)	(20,507)	(4,241)	(4,657)
除所得稅前溢利	124,729	125,528	81,145	103,113	116,096
所得稅開支	(22,174)	(23,279)	(13,867)	(24,306)	(19,009)
純利	102,555	102,249	67,278	78,807	97,087
<b>資產及負債</b>					
總資產	1,249,548	1,471,549	1,227,709	1,433,607	1,555,755
總負債	(396,839)	(532,575)	(222,261)	(349,574)	(382,274)
	852,709	938,974	1,005,448	1,084,033	1,173,481

# 財務摘要



連繫  
無邊界





## 財務比率 and 業績

財務表現	單位	二零一零年 財政年度	二零一一年 財政年度	二零一二年 財政年度	二零一三年 財政年度	二零一四年 財政年度
收入	人民幣千元	1,183,131	1,419,327	1,134,343	1,238,209	1,475,410
毛利率	%	18.7	18.5	18.4	19.6	17.7
除所得稅前溢利	人民幣千元	124,729	125,528	81,145	103,113	116,096
所得稅開支	人民幣千元	22,174	23,279	13,867	24,306	19,009
純利	人民幣千元	102,555	102,249	67,278	78,807	97,087

財務狀況	單位	二零一零年 財政年度	二零一一年 財政年度	二零一二年 財政年度	二零一三年 財政年度	二零一四年 財政年度
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852,709	938,974	1,005,448	1,084,033	1,173,481

財務數據	附註	單位	二零一零年 財政年度	二零一一年 財政年度	二零一二年 財政年度	二零一三年 財政年度	二零一四年 財政年度
每股盈利		人民幣分	30.4	26.4	17.3	20.3	25.0
每股資產淨值		人民幣元	2.53	2.42	2.59	2.79	3.02
總權益回報率		%	12.0	10.9	6.7	7.3	8.3
債務／權益比率	a		(24.3)	(10.0)	(22.26)	(18.02)	(22.52)
利息覆蓋率	b	倍	13.8	10.5	5.0	25.3	25.9
流動比率	c	倍	2.2	2.4	4.7	3.7	3.6
貿易應收賬款週轉天數		天	212	179	223	193	164
存貨週轉天數		天	60	42	48	53	50

a 債務包括銀行借款及應付票據

b 利息覆蓋率 = 息率前盈利 / 利息開支

c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主席致詞

### 各位股東：

回顧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本集團兩大市場－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與印度－均以強勢迎來新一年。

中國方面，三大電信商中國移動、中國聯通及中國電信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獲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工信部」）發出首批4G牌照（TD-LTE制式），帶動我們產品的需求增加，我們本年上半年收入亦順理成章有所增長。

然而，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大營運商共同成立單一公司中國通信設施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通信設施服務公司」），藉此達成（其中包括）共享資源、提高投資效益及減低資本開支。彼等聯手組成全新單一實體中國通信設施服務公司這一部署，預示著未來資本開支將會減少。

我們在印度的業務亦略見增長，年內銷售額增加，主要歸因於印度政府繼續致力促進3G網絡進一步擴展，並改善國內偏遠地區覆蓋。此外，收入亦由於整體出口銷售增長約24.1%而得到提升，這是我們傾全力推銷產品至其他地區市場的成果。

因此，我們全年收入從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1,238,200,000元增加約19.2%至約人民幣1,475,400,000元。儘管整體銷售額超過去年，我們的溢利率卻承受整體激烈競爭帶來的價格壓力。截至年度終結，我們年內毛利率約為17.7%，較二零一三年約19.6%略為下降。

雖然我們的毛利率面對下調壓力，加上多項非我們能控制的外在因素引致競爭相當激烈，惟我們仍會設法加強自身業務營運及保障盈利能力。



我們透過研發持續提升天線業務分部的實力。年內，我們的室內天線測試設施獲指定為中國聯通的專用設施，為全國三種可供採用的室內天線測試設施之一。這大致上為順應中國聯通精簡對所有天線採購的質量檢定的步驟，也是我們堅決發展天線產能及設施而得的成果。我們至今亦已開發不少類型的4G天線，可按客戶需要及規格定製。

獲工信部審批後，中國電信及中國聯通於二零一四年在更多城市進行全新FDD-LTE制式的擴大測試運行，源於電信商預料4G牌照快將批出。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工信部終於向中國聯通及中國電信批出期待已久的牌照。該等牌照有關FDD-LTE制式，相信可惠及運營同一制式的中國聯通及中國電信。我們深信批出4G牌照將對我們產品的需求有正面影響。

我們繼續促進產能提升及資源規劃優化，此舉有助我們紓減定價壓力。我們亦將持守嚴格挑選供應商的程序，以選出我們認為能夠持續提供最佳價值及品質的供應商。



### 分部回顧

於年內，射頻同軸電纜的銷售增加約14.1%至約人民幣1,064,700,000元，佔總收入約72.2%，較上一個財政年度約75.4%則減少。配件收入躍升約24.7%至約人民幣337,100,000元，佔總收入約22.8%，而上一個財政年度則約為21.8%。

天線及高溫線（「高溫線」）銷售收入約人民幣73,500,000元，而去年則約為人民幣34,800,000元，此乃由於年內天線及高溫線訂單均見增加。

### 其他動向

二零一四年九月八日，我們成功獲股東批准將我們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主板的上市地位由第一上市轉為第二上市。

我們將繼續維持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第一上市，同時保證新加坡股東不會因轉換而受到不利影響。我們的股東在新交所買賣股份的能力無論如何不會受損或受影響。

轉換上市地位標誌著本集團的重要里程碑。基本上，我們的業務營運將更靈活，因為我們的股東組成有大部分已經以香港聯交所作為根據地。同樣地，由於我們的業務活動、營運及管理主要集中在中國，我們相信轉換更能夠反映我們的地區業務概況。

營運上，這一正面行動將有助我們更有效精簡財務及人力資源。繼而讓我們可集中提升核心業務、營運及增長的效益。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本公司主要股東的持股權亦出現變動，執行主席崔根香先生將其於本公司的全部股權售予崔巍先生。崔根香先生留任執行主席，而崔巍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浦洪先生及李珺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謹此歡迎崔巍先生、浦洪先生及李珺博士加入董事會，期盼借助彼等的知識及專長，本公司增長能更進一步。



## 展望

在全球前景不明及競爭激烈的情況下，我們預期移動電信業仍然充滿挑戰。三大電信商合組中國通信設施服務公司對本集團的長遠影響尚待觀察，須視乎政策商議及中國政府對電信資本開支的潛在轉變而定。

然而，我們在中國有著穩固根基，聲譽昭著，品質穩定且價格合理，因此我們對於日後表現充滿信心。隨著新一輪的4G牌照批出，我們期望藉此推動產品需求，最終惠及本公司。我們預期客戶採用我們4G天線產品的情況會愈趨普遍，可望對產品需求締造正面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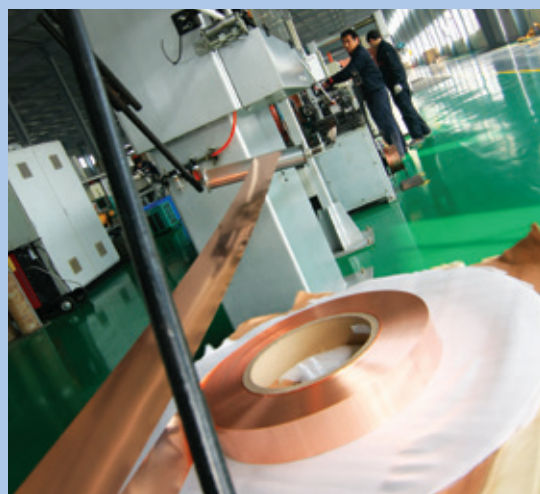
與其專注無法控制的外圍因素，我們來年將主要依據內部研判所形成的觀點，採取多管齊下策略。我們將繼續以審慎嚴格管理資本為優先工作，以保障及提升盈利。同時我們將繼續優化產品組合以在可行情況下錄得穩健利潤，並集中資源於研發改良及新產品開發，確保我們緊貼電信業日新月異的發展。就我們的重點市場中國與印度而言，我們將與業務夥伴攜手協力鞏固品牌地位，並努力開拓出口市場。

## 鳴謝

董事會於來年將有若干變動。Tay Ah Kong Bernard先生(自二零零七年起擔任本公司董事)已表示彼無意於應屆股東大會重選連任。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Tay先生在任董事會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及指引。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全體員工致謝。全賴彼等的竭力無私付出，我們才能繼續奮發向上，董事會同仁對彼等的辛勞和貢獻不勝感激，銘記在心。本人亦感謝各位股東、往來銀行、客戶及供應商一直以來的信任及愛護，並期待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與你們聚首。

執行主席  
崔根香



# 擴展 版圖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收入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的收入由上一個財政年度(「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人民幣1,238,2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37,200,000元或約19.2%，至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475,400,000元。由於本財政年度電信營運商對本集團產品的訂單上升，因而致使本財政年度的銷售額增加。

## 射頻同軸電纜

來自射頻同軸電纜的收入由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933,0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31,700,000元或約14.1%，至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064,700,000元。

## 電信設備及配件(「配件」)

來自配件的收入由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70,4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66,700,000元或約24.7%，至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37,100,000元。

## 其他

來自其他產品的收入由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4,8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38,700,000元或約111.2%，至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73,500,000元。

## 毛利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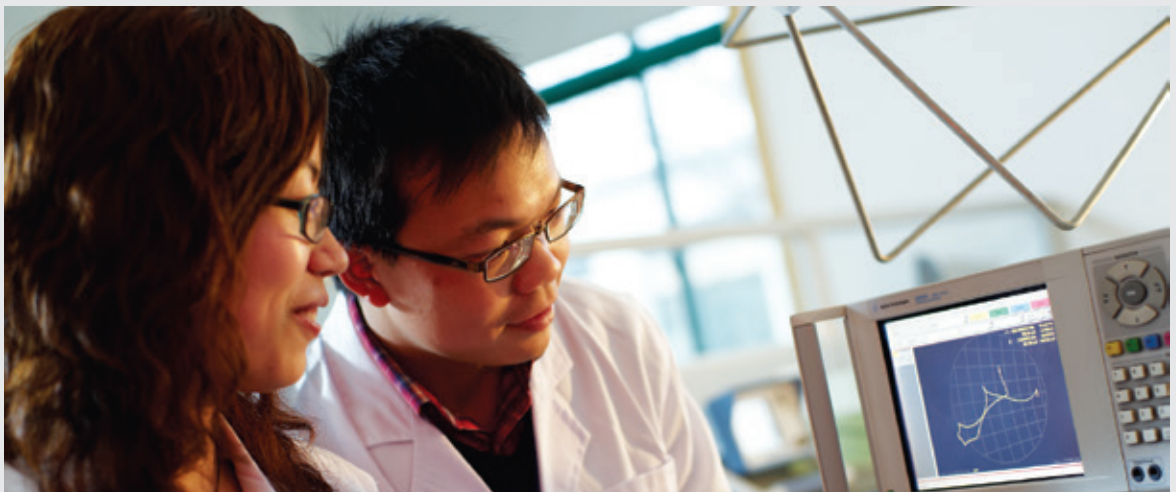
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之毛利率約為17.7%，而二零一三財政年度約為19.6%。於期內競爭加劇導致本集團售價持續受壓。本集團繼續監控生產效率以確保原材料及勞動力的妥善利用；於招標時嚴格挑選供應商，以將成本減至最低；加上力求有效利用各類資源，以應對激烈競爭產生之價格壓力。

## 其他收入

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之其他收入約人民幣11,800,000元，較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6,6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5,200,000元或約78.8%。增幅主要由於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江蘇亨鑫科技有限公司於年內獲得更高金額之政府直接補助。

## 銷售及分銷開支

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74,900,000元，較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68,0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6,900,000元或約10.1%，此乃由於本期間收入上升，帶動有關開支增加。





#### 行政開支

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37,600,000元，較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9,9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300,000元或約5.8%。此乃由於本年度若干成本減少被員工成本上升部分抵銷所致。

#### 其他經營開支

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的其他經營開支約為人民幣40,000,000元，較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3,6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6,400,000元或約19.0%。升幅主要由於新產品規格進行持續研發活動，令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之研發開支較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上升約人民幣7,900,000元。

#### 財務費用

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的財務費用約為人民幣4,700,000元，較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4,2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500,000元或約11.9%，原因為全年未償還平均貸款數額增加及於本財政年度平均融資成本微升。

#### 除所得稅前溢利

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的除所得稅前溢利約為人民幣116,100,000元，較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03,1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3,000,000元或約12.6%。

####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起獲評為中國高科技企業，故享有15%優惠稅率。該公司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亦獲評為中國高科技企業，並進一步獲重續三個年度。

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19,000,000元，較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4,3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5,300,000元或約21.8%。該減幅乃由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並無就本集團其中一間中國附屬公司向其新加坡控股公司宣派之股息向中國稅務機關支付之預扣稅。

#### 純利

鑑於上文所述，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純利約為人民幣97,100,000元，較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78,8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8,300,000元或約23.2%。





## 財務狀況表

### 資產負債表項目的重大波動闡述如下：

#### 已抵押銀行存款

已抵押銀行存款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0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0,800,000元或約1,040.0%，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2,800,000元，此乃主要由於資金就銀行貸款於財政年度內被抵押予一間銀行。

#### 貿易應收賬款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賬款約為人民幣639,300,000元，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656,8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7,500,000元或約2.7%。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平均貿易應收賬款週轉天數為164日，而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93日。

大部分貿易應收賬款結餘為近期銷售，乃屬於授予客戶之平均信貸期內。

於六個月及之後到期的賬款主要為三大中國電信營運商結欠的最終付款(有待項目完成)。此等未償還結餘與該等營運商承辦的項目有關，而該等項目的完成日期比初步預期長。該等營運商為本集團長期客戶，亦定期向本集團付款。此外，該等未償還結餘大部分與一名中國電信

營運商有關。鑑於本集團與彼等的長期交易且該等客戶定期向本集團付款，本集團並不預計於收取該等應收款項時會出現任何問題。本集團將重點致力於收取本集團未收取之貿易應收賬款。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約為人民幣56,400,000元，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4,9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1,500,000元或約25.6%。增幅主要由於年內向供應商預支款項增加讓本集團能獲得更好的原材料價格及支付予客戶之投標保證金。

#### 存貨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包括原材料、在製品及成品)約為人民幣153,000,000元，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82,5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9,500,000元或約16.2%。減幅由於本集團於上個財政年度較高之庫存，此乃主要由於4G牌照於二零一三年第四季度發行所致。

#### 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人民幣147,700,000元，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43,6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4,100,000元或約2.9%，主要源於年內採購資產。



### 租賃土地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租賃土地約為人民幣54,800,000元，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8,9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35,900,000元或約189.9%。增幅源於在二零一四年四月購買第5號土地及宿舍地塊約人民幣35,900,000元之土地使用權。

### 短期銀行貸款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短期銀行貸款約為人民幣204,800,000元，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76,8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8,000,000元或約15.8%，原因為本年度取得額外貸款。

###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賬款相對保持穩定，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26,3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00,000元或約0.1%，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26,400,000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相對保持穩定，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34,8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600,000元或約4.6%，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33,200,000元。



###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7,5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3,000,000元或約40.0%，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0,500,000元，原因為本集團就若干將完成之項目(若干條件須於自二零一三年九月起計三年內達成)獲得更多政府補助。

### 應付所得稅

應付所得稅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7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700,000元或約385.7%，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400,000元，原因是本財政年度的除稅前溢利增加，且於上個財政年度，因根據估計溢利作出預付稅，而令整體應付稅項減少。

### 現金及銀行結餘

現金及銀行結餘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72,2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96,900,000元或約26.0%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469,100,000元，主要由於在財政年度內收取應收款項情形好轉及取得額外貸款之所得款項所致。

### 附屬公司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負債狀況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約為人民幣1,555,755,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433,607,000元)，其中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1,341,978,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253,154,000元)；總負債則約為人民幣382,274,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349,574,000元)，其中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367,818,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338,607,000元)，非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14,456,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0,967,000元)；而股東權益達到約人民幣1,173,481,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084,033,000元)。

除短期計息融資外，本集團通常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短期銀行借貸為其營運提供資金。

本集團會對其資本進行管理，以確保本集團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資本間的平衡最大限度地提高股東回報。

管理層根據本集團的淨資本負債比率監察資本。本集團的淨資本負債比率乃按借貸淨額除以總權益計算。借貸淨額則按報告期末的短期貸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借貸淨額	(264,252)	(195,367)
總權益	1,173,481	1,084,033
淨資本負債比率	(22.52)	(18.02)

須於一年或少於一年內償還，或按要求償還的金額：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有抵押	無抵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9,634	185,214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有抵押	無抵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176,8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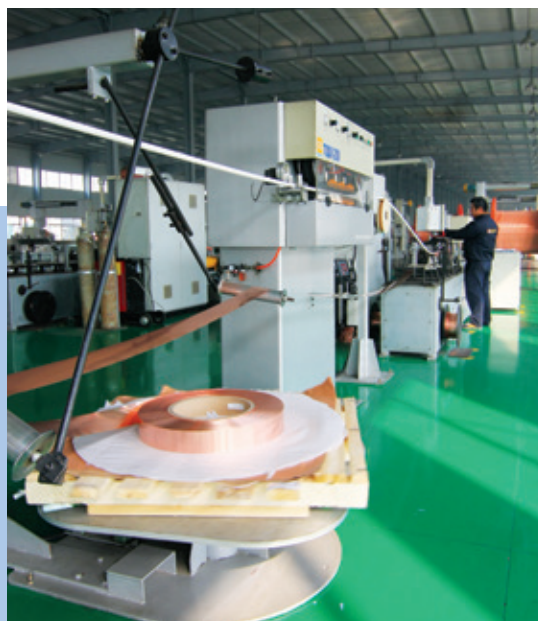
概無金額須於一年後償還。約人民幣19,600,000元之銀行貸款透過約人民幣21,100,000元之銀行存款作抵押。

### 外幣風險

人民幣(「人民幣」)為本集團的功能貨幣。本集團須承受人民幣以外貨幣的外幣風險。我們有以外幣計算的銷售，部份銀行結餘以美元(「美元」)、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及印度盧比(「印度盧比」)計值。本集團設有對沖政策以平衡其與日俱增的外幣波動風險產生的不確定性與機會損失。遠期外匯合約可用於消除外幣風險。本集團並無訂立有關遠期合約，但會監察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捐款及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已訂約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承諾向一個慈善組織捐款(分20年以每年人民幣500,000元的等額支付)但未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撥備的資本承擔分別約為人民幣5,305,000元(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73,000元)及約人民幣6,000,000元(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6,500,000元)。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約人民幣21,100,000元(二零一三年：無)，作為約人民幣19,600,000元之銀行貸款之抵押(二零一三年：無)。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員工849名(二零一三年：735名)。本集團乃參考市場情況及根據個別員工表現而制定僱員薪酬組合，並不時作出檢討。

本集團並為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醫療及人壽保險，以及按僱員表現及其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向合資格僱員授予酌情性獎勵花紅及購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七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為其僱員採納購股權計劃(「計劃」)。自採納計劃起至本報告日期為止，並無據此授出購股權。

### 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事項。



## 未來前景

網絡(「網絡」)服務增長繼續改變電信業整體格局，電信服務使用替代技術(例如是透過ISPs(網絡服務供應商))的趨勢愈加普及。因此，電信服務的收入增幅水平在過去數年間逐漸放緩。電信營運商因而在資金運用方面採用更保守的政策。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工信部」)向中國三大電信營運商發出4G牌照。該牌照對TD-LTE制式適用，但該網絡制式僅為中國移動所採用。另一方面，中國電信及中國聯通於二零一四年獲准在多個中國城市就採用混合TDD-FDD LTE網絡進行測試，以及僅至二零一五年二月方取得牌照。批出首個4G牌照、不斷擴展及建設4G電信網絡，均大力推動對我們產品的需求。然而，只是因應需求增加而擴大容量的舊有模式，將無形中增加電信營運商的資本開支。就此，電信營運商一直探索有效地使用現有基建設施及資產的方法，而本集團產品需求可能因此蒙受潛在影響。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中國三間電信營運商共同成立中國通信設施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通信設施服務公司」)，藉此共享資源及減低營運成本。該合營公司中國通信設施服務公司對本集團構成的長期影響尚有待觀察，因為該等發展須視乎政策磋商及中國政府對電信資本開支的可能策劃調配。然而，消費者增加採用移動網絡及數據傳輸需求，在目前將繼續促進4G網絡興盛發展，並對本集團的產品需求具有正面影響。

本集團的天線分部亦有所突破。於二零一四年，中國只有三種室內天線測試設施獲中國聯通指定使用，我們的室內天線測試設施正是其中一種。這方面大致上順應了中國聯通的計劃，精簡對所有天線採購的質量檢查，也反映我們堅定發展天線產能及設施。本集團憑著研發成果得以推出4G天線，而所有天線都能切合客戶的需求及規格。

4G電信需要更大的數據容量及數據傳輸，而這項限制導致興建數目眾多，但覆蓋範圍較小及較高傳輸量的基站。這些基站採用小型線纜，故其售價通常低於較大型線纜。另外，技術演變亦可能導致基站使用其他替代產品。綜合上述因素，加上電信營運商與電信設備供應商等之間越趨激烈之競爭，均對我們往後的利潤率構成影響。

展望將來，電信業(尤其射頻電纜系統範疇)將繼續充滿挑戰。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市況的轉變，積極改良業務策略。本集團亦將投入資源擴大產品類別，提升品牌形象並增加本集團的海外銷量。



## 持續關連交易

本財務報表附註5所載的重大關聯方交易構成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年內進行了以下持續關連交易，詳情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予以披露。

### 原材料採購框架協議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日，本集團與蘇州亨利通信材料有限公司(「蘇州亨利」)就採購原材料訂立原材料採購總協議(「採購協議」)，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計，為期三年，直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據此，蘇州亨利將按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提出的條款，供應五金塑膠帶、鋁塑帶及生產射頻同軸電纜所需的其他原材料。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日，本集團與蘇州亨利重續採購協議，續期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經重續採購協議項下交易之年度上限將分別不多於人民幣14,000,000元、人民幣14,000,000元及人民幣14,000,000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購買原材料所支付的總額約為人民幣9,200,000元(不包括應付中國國家稅務總局之增值稅約人民幣1,600,000元)。

### 產品銷售框架協議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日，本集團與蘇州亨利訂立產品銷售總協議(「銷售協議」)，據此本集團將按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提出的條款，供應其產品予蘇州亨利以供銷售。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銷售協議項下交易之年度上限將分別不多於人民幣6,000,000元、人民幣6,000,000元及人民幣6,000,000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

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銷售產品所收取的總額約為人民幣1,400,000元(不包括應付中國國家稅務總局之增值稅約人民幣200,000元)。

### 蘇州亨利的背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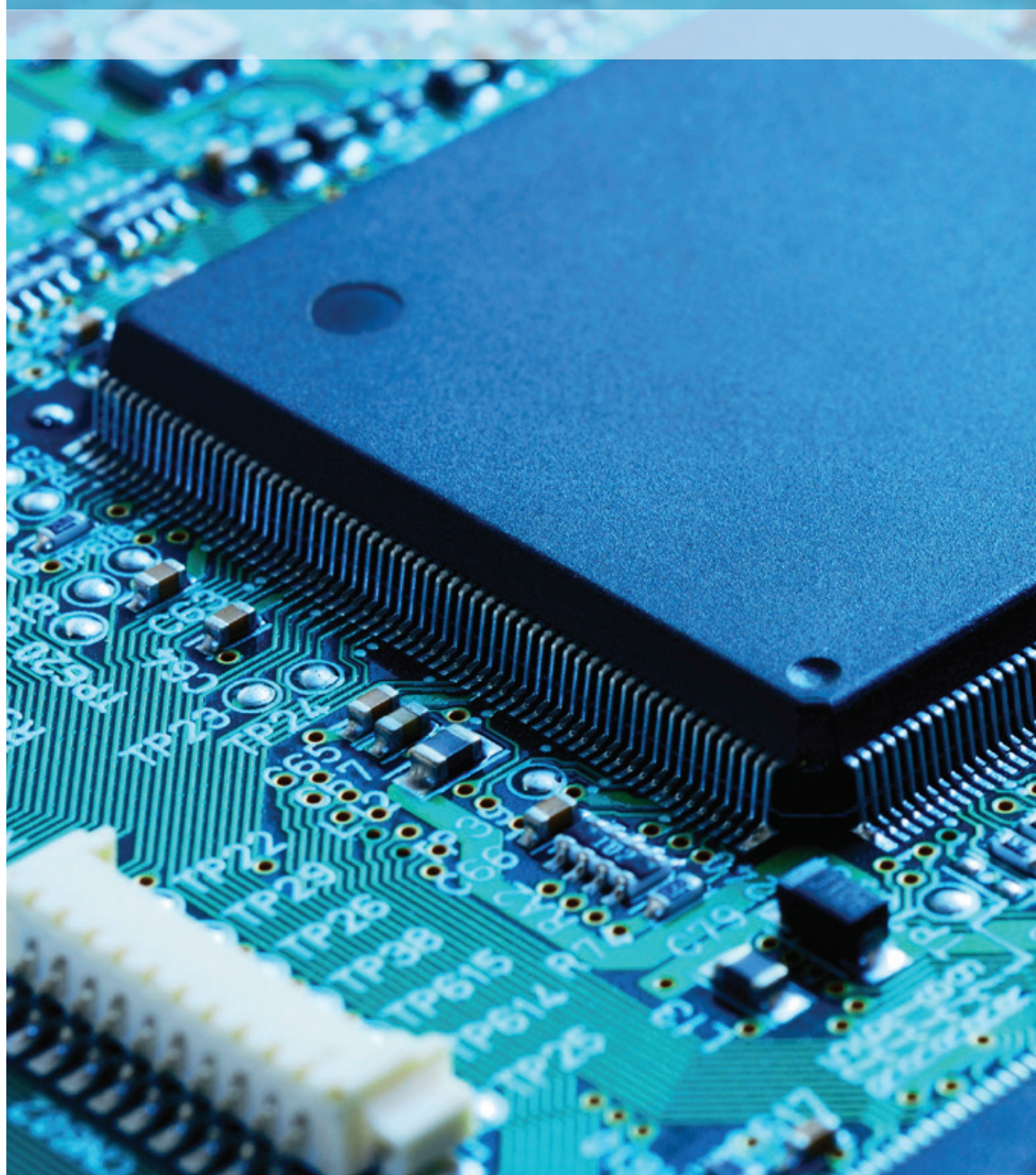
蘇州亨利由江蘇亨通線纜科技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江蘇亨通線纜科技有限公司則由江蘇亨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江蘇亨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由亨通集團有限公司擁有約37.81%權益，而亨通集團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執行主席崔根香先生的胞兄崔根良先生實益擁有90%股權，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崔巍先生實益擁有10%股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蘇州亨利、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被視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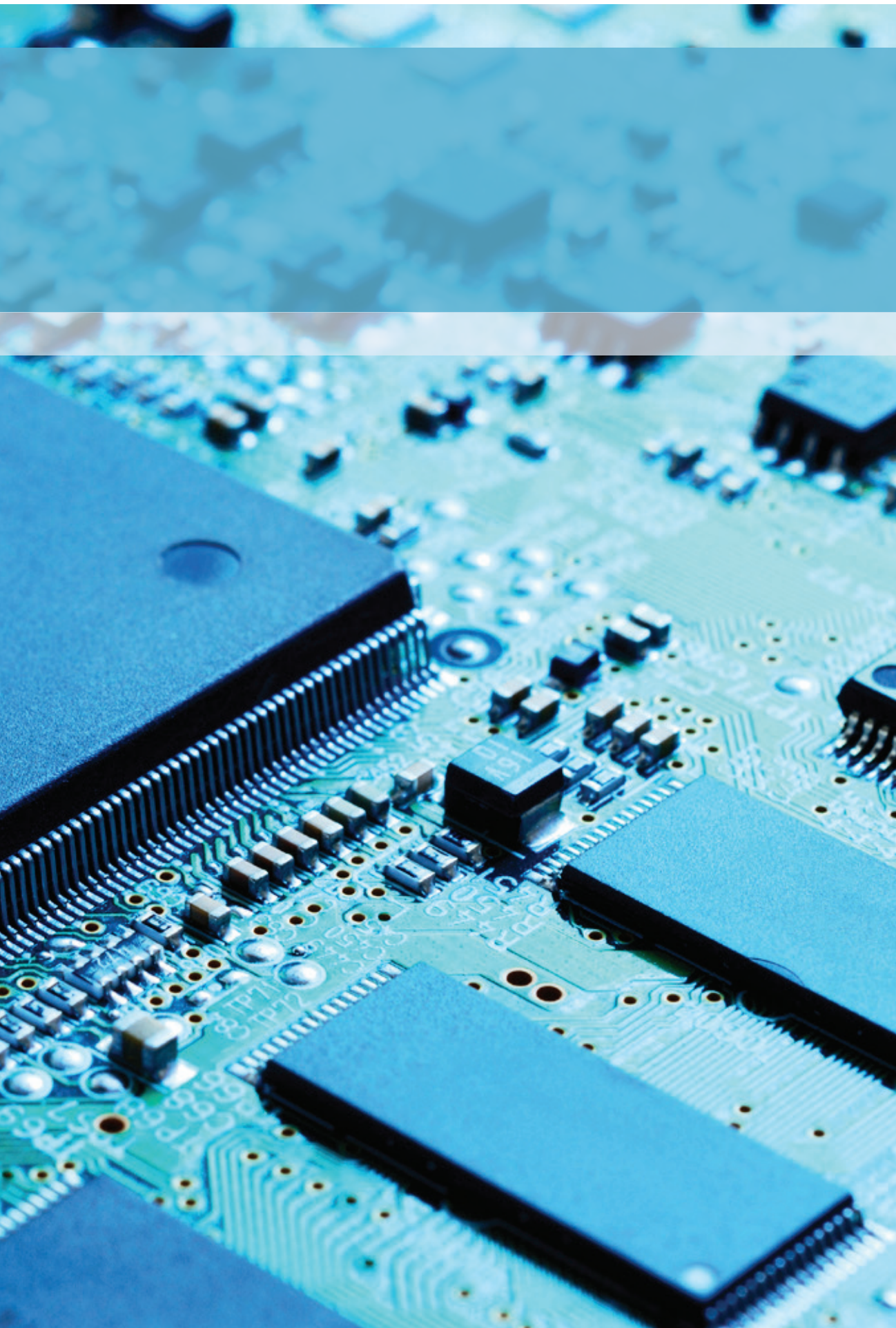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乃：

- (1) 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2) 按正常商業條款或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向本集團提供的條款訂立；及
- (3) 按照監管有關交易的相關協議按公平合理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已接獲審計師發出的函件，其確認上市規則第14A.56條所規定的事項。

與科技  
並進





# 董事局

## 崔根香

### 執行主席

崔根香先生，46歲，本公司主席，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一日由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主席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執行主席。崔先生為江蘇亨鑫科技有限公司創辦人之一，自二零零三年六月該公司成立以來一直為其董事之一。自擔任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主席以來，彼一直負責就本公司的整體公司策略及公司管理提供意見。

崔先生當前亦為蘇州農凱生物製品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生物製品研發及製造的公司)的主席及總經理、吳江市洲際噴織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化纖面料及絲綢加工及織造的公司)的主席及總經理，以及蘇州賽通新材料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新材料加工的公司)的總經理。

自一九九一年至二零零零年，崔先生於亨通集團有限公司從事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於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零年期間，崔先生從事有色金屬業務。此前，崔先生於一九八七年至一九八八年任吳江市七都織服廠生產主任及於一九八五年至一九八七年任湖州市三長絲織廠的副廠長。自一九八三年至一九八五年期間，崔先生擔任吳江市色織化纖廠的技師。

## 徐國強

### 執行董事

徐國強先生，42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日獲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和江蘇亨鑫總經理，協助崔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此前，徐先生曾任職江蘇亨鑫高級副總經理，負責規劃、執行及監督產品的生產及技術相關事務。

徐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在上海交通大學獲取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於二零一零年在四川大學取得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徐先生於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九年期間，於吳江妙都光纜有限公司任職工場監督。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六年五月，彼任職於江蘇亨通光電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487)，並擔任多個職位，包括質量控制監督、質量控制助理經理及生產經理。徐先生自二零零六年起於成都亨通光通信有限公司任職總經理，直至二零一零年八月加入江蘇亨鑫為止。

徐先生的生產及技術成就屢獲獎項，包括國際專業經理獎及於二零零四年獲提名為國家企業中層管理人才。

## 張鍾

### 非執行董事

張鍾女士，60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獲委任。張女士為江蘇亨鑫科技有限公司創辦人之一，自二零零三年六月該公司成立以來一直為其董事之一。

目前，張女士亦擔任四川省佳煒物資有限公司顧問(該公司從事金屬和建築材料、機械和電子設備銷售，與本集團並無業務往來)。自一九八八年至二零零四年，彼為四川省科工貿農機公司金屬材料分公司經理，負責該公司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

此前，彼於一九八二年至一九八八年任四川省農機供銷總公司金屬材料分公司經理，負責該公司的市場開發及銷售工作。於一九七二年至一九八二年，彼任職於四川省鏈條廠。



## 徐澤光

### PBM，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澤光先生，PBM，60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八日獲委任。徐先生持有新加坡大學法學(榮譽)學士學位。徐先生獲認可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的高級法院律師。自一九八零年起，彼一直擔任新加坡共和國高等法院的訴務律師。彼現為KhattarWong的高級法律顧問，亦為新加坡公證員及監誓官。彼為新加坡仲裁協會及新加坡董事學會成員。

徐先生曾於新加坡國家罪案防範理事會次委會任職多年並曾於九十年代初協助新加坡國家生產力局在新加坡發展並成功推出若干項著名特許經營權。

徐先生亦為新加坡酒店及餐飲採購協會及若干新加坡大型連鎖店及貿易協會的榮譽顧問。彼為CSC Holdings Limited非執行主席，同時擔任若干於新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即Chin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Hai Leck Holdings Limited、Hanwell Holdings Limited、Ramba Energy Limited及達成包裝集團)的獨立董事。

徐先生積極參與社區服務並為Teck Ghee Community Club Management Committee副主席。Teck Ghee Community Club Management Committee為新加坡總理李顯龍選區的社區管理單位。彼為「全國街頭足球聯賽 — 李顯龍挑戰杯」的籌委會主席。徐先生獲新加坡共和國總統頒發二零零三年國慶日獎章 — 公共服務勳章。

## 崔巍

### 非執行董事

崔巍先生，28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四日獲委任。彼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執行主席崔根香先生之侄子。

崔先生持有聖路易斯大學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及南加州大學工程管理碩士學位。彼現於一家在紐約證券交易所、香港聯合交易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三地上市之國有企業之附屬公司擔任投資分析師。崔先生於股權及債權證直接投資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 TAY AH KONG BERNARD

### 獨立非執行董事

Tay Ah Kong Bernard 先生，65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目前為Crowe Horwath First Trust LLP（新加坡特許會計師行）非執行主席及RHT Capital Pte Ltd（「RHT」）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RHT是一家經批准的新交所（凱利板）持續保薦人。Tay先生亦為在新交所主板（包括第二上市）及新交所凱利板上市的若干上市公司，包括China Hongxing Sports Limited、OEL (Holdings) Limited（前身為Oakwell Engineering Limited）、China Yongsheng Limited、Ramba Energy Limited 及 SIIC Environment Holdings Ltd的獨立董事。

Tay先生為新加坡汽車協會會長及新加坡道路安全理事會主席。彼為國際汽車聯合會（「FIA」）— 亞太2區副主席及世界汽車及旅遊業理事會之成員，現時亦為FIA審計委員會之委員。彼現為新加坡生產力協會副會長及新加坡內政部社區參與指導委員會成員。彼獲委任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浙江省湖州市政府高級顧問。

Tay先生為教育服務獎及社區服務獎得主，並獲新加坡總統頒發公共服務勳章。

此外，Tay先生曾為有關內政及通信的政府議會委員會的資源小組成員。彼亦曾擔任會計與公司管理局下轄的投訴及紀律小組 — 公共會計師監督委員會成員、審議法律專題小組成員及董事責任研究小組成員。彼亦曾任新加坡最佳年報獎企業大獎評審團成員。

Tay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新加坡特許會計師協會資深會員及新加坡董事學會資深會員。彼同時為馬來西亞特許會計師。

Tay先生因過往逾30年先後任職於英國及新加坡會計師事務所、新加坡國內稅務局及各類商業、工業及管理顧問公司而積累了豐富經驗。

## 譚志昆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志昆先生，51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獲委任。譚先生現時為香港執業會計師行譚林周會計師行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於稅務諮詢及審計方面積逾20年經驗。彼持有香港嶺南大學(前稱「嶺南學院」)會計系榮譽文憑，並持有英國沃爾沃漢普敦大學(University of Wolverhampton)法律學士(榮譽)學位。

譚先生為香港執業會計師及香港註冊稅務師。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香港稅務學會會員。

## 李珺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珺博士，53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獲委任。李博士於一九九四年獲授英國牛津大學政治經濟學博士學位。彼曾擔任香港多間證券及投資公司之高級經理及董事，於國際金融市場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李博士獲委任為太陽世紀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鴻隆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83)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職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止，及擔任浙江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39)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彼現任中國移動多媒體廣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471)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浦洪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浦洪先生，50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獲委任。浦先生持有安徽財經大學之會計及金融碩士學位、Cass Business School of City University London之金融碩士學位及中國政法大學博士學位。浦先生為德恒律師事務所深圳分所現任高級合夥人及公司證券律師，其主要執業範疇包括多種企業諮詢工作，例如併購、企業重組及首次公開發售。

# 主要管理人員

## **LEOW CHIN BOON**

### **財務總監**

Leow Chin Boon先生，38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加入本集團。彼為財務總監，負責本集團的財務、法律、稅務、合規及申報工作。自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七年，Leow先生在另一家新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任職。此前，Leow先生自一九九九年任職於Deloitte & Touche Singapore。Leow先生取得西澳大學商務(會計及財務)學士學位並為該大學法學輔修生。Leow先生現為澳洲會計師公會的執業會計師及新加坡特許會計師協會的註冊會計師。

## **狄海**

### **銷售及市場推廣副總經理**

狄海先生，42歲，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加入本集團。彼為江蘇亨鑫科技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負責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推廣業務。自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三年六月，狄先生擔任亨通線纜服務部及商務部總監。自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一年，狄先生擔任亨通生產部及技術質量部經理。狄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取得山西師範大學公共關係大專文憑。

## **孫余良先生**

### **副總經理助理 – 生產設備**

孫余良先生，43歲，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加入本集團。彼為江蘇亨鑫科技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助理，負責生產設備事務。自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三年，孫先生擔任亨通線纜設備部技術經理。自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九年，孫先生擔任江蘇神鷹集團質量控制部主管。孫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取得江南大學機器及設備製造技術學士學位。

# 公司資料

## 註冊辦事處

10 Anson Road #32-15  
International Plaza  
Singapore 079903

## 中國總部

中國江蘇省  
宜興市丁蜀鎮  
陶都路138號

新加坡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淡馬錫林蔭道7號  
新達一大廈#04-02B  
新加坡郵區038987

##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XI部註冊的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羅夏信律師事務所  
香港  
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18樓

## 董事局

### 執行董事

崔根香先生(主席)  
徐國強先生

### 非執行董事

崔巍先生  
張鍾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志昆先生  
Tay Ah Kong Bernard先生  
徐澤光先生  
李珺博士  
浦洪先生

## 審計委員會

譚志昆先生(主席)  
崔巍先生  
張鍾女士  
李珺博士  
浦洪先生

## 薪酬委員會

李珺博士(主席)  
張鍾女士  
崔巍先生  
譚志昆先生  
浦洪先生

## 提名委員會

崔根香先生(主席)  
張鍾女士  
譚志昆先生  
李珺博士  
浦洪先生

## 授權代表

崔根香先生  
黃慧嫻女士

## 聯席公司秘書

林月華女士(ACIS)(新加坡)  
黃慧嫻女士(執業律師)(香港)

## 法律顧問

羅夏信律師事務所  
香港  
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18樓

## 審計師

Deloitte & Touche LLP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6 Shenton Way  
OUE Downtown 2  
#32-00  
Singapore 068809  
負責合夥人: 蔡孝傑  
(自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 主要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Boardroom Corporate & Advisory Services Pte. Ltd.  
50 Raffles Place #32-01  
Singapore Land Tower  
Singapore 048623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宜興分行  
中國江蘇省  
宜興市宜城鎮  
人民中路158號

中國農業銀行宜興分行  
中國江蘇省  
宜興市宜城鎮  
人民中路160號

## 股份代號

新加坡股份代號: 185  
香港股份代號: 1085

## 公司網站

[www.hengxin.com.sg](http://www.hengxin.com.sg)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於設立企業管治常規，建立保護股東利益及提升長遠的股東價值的架構。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主板作雙重上市。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八日，本公司將其於新交所主板之上市地位由第一上市轉為第二上市。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本公司已就企業管治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香港守則」)，並已遵守香港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七日期間，本公司亦已採納新加坡企業管治守則之條文。

## (A) 董事會事宜

### 董事會職責

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有不同的核心能力、技能、知識、經驗及遠見，可有效為本公司作出貢獻。

董事會的主要職責是保護和提升長遠的股東價值。董事會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制定整體策略，並監督其執行管理人員。為履行這一職責，董事會負責為本集團實施有效控制及整體企業管治，包括設定戰略方向、建立管理目標及監察管理層表現，以實現這些目標。

### 董事會程序

董事會已建立多個董事委員會協助其履行職責，包括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董事會亦持續監察各委員會的成效。董事會亦已為本集團管理建立框架，包括一個內部控制系統及設立適當的道德準則。

董事會每季度舉行定期會議，並在有必要解決具體重要事宜時舉行臨時會議。有關本集團的部分重要事宜亦會通過書面決議案提交董事會決定。董事會會議亦可通過電話會議及視頻會議進行。

會議議程與執行主席協商後確定。議程項目包括管理層報告、財務報告、戰略事宜、管治、業務風險問題及合規。本集團執行人員定期獲邀參加董事會會議，匯報有關經營事宜的進展。

董事會每年檢討其流程，確保能以最有效的方式履行職能。

## 企業管治報告(續)

於回顧年度內，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東大會、董事會及其他委員會會議舉行次數及各成員的出席記錄如下：

姓名	股東大會		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會議舉行次數	出席會議次數	會議舉行次數	出席會議次數	會議舉行次數	出席會議次數	會議舉行次數	出席會議次數	會議舉行次數	出席會議次數
崔根香 <sup>1</sup>	2	2	8	8	NA	NA	NA	NA	2	2
崔巍 <sup>2</sup>	NA	NA	8	1	NA	NA	NA	NA	NA	NA
張鍾	2	1	8	7	4	4	2	2	2	2
Tay Ah Kong Bernard	2	2	8	8	4	4	2	2	2	2
徐澤光	2	2	8	8	4	4	2	2	2	2
譚志昆 <sup>3</sup>	2	2	8	8	4	4	2	1	2	1
徐國強	2	2	8	8	NA	NA	NA	NA	NA	NA
浦洪 <sup>4</sup>	-	-	-	-	-	-	-	-	-	-
李珺博士 <sup>5</sup>	-	-	-	-	-	-	-	-	-	-

NA：不適用

附註：

1. 崔根香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2. 崔巍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四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3. 譚志昆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五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並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主席。
4. 浦洪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5. 李珺博士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 董事會審批事宜

公司重組、併購、重大投資、重大資產收購及出售、主要經營領域的重大公司政策、發佈本集團半年度業績、全年業績、年報，審查年度預算、關連交易、宣派中期股息及建議末期股息，需董事會批准。

所有其他事宜被指派予各委員會批准，各委員會的行動須向董事會報告並受董事會監督。



### 董事培訓

董事負責自身培訓。任何新委任董事會獲得適當的入職培訓及指導，培養其所需個人技能。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董事已參與持續專業發展，建立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術，包括由本公司法律顧問提供的培訓課程。

### 董事會組成及指引

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董事姓名	職務	首次獲委任日期	上次選舉日期	應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
崔根香 <sup>1</sup>	執行主席	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不適用
張鍾	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不適用
Tay Ah Kong Bernard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七年一月十八日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徐澤光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七年一月十八日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不適用
譚志昆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不適用
徐國強	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日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崔巍 <sup>1</sup>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四日	-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浦洪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	-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李珺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	-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註：

1. 崔巍先生為崔根香先生之侄。

獨立性標準以上市規則所載之指導為基準。董事會認為，「獨立」董事指與本公司、本公司關連公司、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擁有10%或以上之股東或本公司主管並無可能干擾或合理認為可能干擾董事對本集團職責的獨立判斷的關係的董事。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

董事會組成根據以下原則釐定：

- 董事會應包括足夠數量的董事來履行職責(如特定領域需要額外專長，或確定額外候選人，該數字可增加)；
- 董事會應有足夠的董事於董事會各委員會任職，而不會使董事負擔過重或難以充分履行其職責；及
- 董事會應根據董事會成員多員化政策，從多方面考慮其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術、知識及服務年期，該董事會成員多員化政策乃董事會採納，並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以增加透明度及提升管治。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按客觀條件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益處。

## 企業管治報告(續)

提名委員會每年審查董事獨立性。根據上市規則有關獨立性的指導，提名委員會認為，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志昆先生、李珺博士、浦洪先生、Tay Ah Kong Bernard先生及徐澤光先生具有獨立性。

董事會九名董事中有五名具有獨立性，董事會能夠就公司事務作出獨立判斷及向管理層提供全面客觀的見解。此外，董事會將能通過快速交換觀點及意見，與管理團隊交流協作，協助制定本公司的戰略方向。

提名委員會每年檢討董事會組成，確保董事會具有適當規模，融合了多方面專長、知識、經驗及觀點，並具有有效運作及合理決策所需的核心能力。如在任何情況下出現空缺，或認為董事會將受益於具有特定技能的新任董事的服務，提名委員會將與董事會協商，決定選擇標準並選擇具有合適專長及經驗的候選人。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空缺的董事將擔任職務至其委任後的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止，並將於該大會上重選。因此，崔巍先生、年內由董事會委任之浦洪先生及李珺博士將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

執行董事的職責及責任在服務協議內清楚界定，非執行董事的職責及責任在委任書內清楚界定。

董事會的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參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管理。儘管所有董事對本集團的表現同等負責，但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更主要在於確保執行管理人員提出的策略得到充分討論及仔細審查，並計及不僅包括股東，亦包括僱員、客戶、供應商及本集團經營業務的社區的長遠利益。

董事會認為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足夠的才能及數量，其意見能充分發揮作用，無任何個人或小部分人能決定董事會的決策程序。除如本年報董事會報告所載收取袍金及持有股權外，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集團概無財務或合約利益。

董事會認為，經計及本公司及本集團的業務範圍及性質，董事會現行董事組成屬恰當。

各名董事的其他主要資料載於本年報第22至25頁。其所持本公司股權於董事會報告披露。概無董事持有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股份。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兩名執行董事負責本公司的日常運作。執行主席崔根香先生與執行董事徐國強先生的職責存在明確劃分。

本公司執行主席崔根香先生監督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方向及經營決策。其擁有豐富的業務經驗，在戰略方向及業務增長方面扮演關鍵角色。執行主席將確保全體董事就於董事會會議上提出的事項得到適當說明，同時亦確保管理層與董事會之間的信息流通。年內，執行主席在執行董事不在場之情況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

本公司無意在近期委任行政總裁。

## 提名委員會

### 董事會成員

本公司已就委任新董事加入董事會採納正式透明的程序，確保所有董事均每隔若干時距即重新選舉。提名委員會監督這一方面的企業管治，由以下成員組成：

崔根香	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志昆	成員、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珺博士	成員、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獲委任)
浦洪	成員、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獲委任)
張鍾	成員、非執行董事
Tay Ah Kong Bernard	成員、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
徐澤光	成員、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

提名委員會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舉行兩次會議，以檢討董事的獨立性及董事會組成。提名委員會根據其職權範圍的主要職能如下(其中包括)：

- 制定提名董事的程序，根據董事的貢獻及表現(包括出席率、準備功夫、參與程度及誠信公正性)就所有董事會成員的委任(包括重新提名)向董事會作出推薦；
- 每年考慮上市規則所載情形及任何其他重要因素，釐定董事的身份是否獨立；
- 就在多家公司出任董事的董事而言，根據該董事出任多家公司董事時在時間上的承擔，決定該董事是否能夠及是否已充分履行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職責；
- 決定如何評估董事會的表現及就客觀的表現標準提供建議(經董事會批准可與同行對手相比較)，以及提出董事會提升長遠的股東價值的方法；及
- 檢討董事會的董事繼任計劃。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頁。由於本公司將其於新交所主板之上市地位由第一上市轉為第二上市，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修訂並已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發佈於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

##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須至少每三年重新提名及重新選舉一次。根據細則，當時三分之一(或如數目並非三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低於三分之一的數字)的董事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各董事須就有關重新委任其為董事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根據細則第89條，徐國強先生及Tay Ah Kong, Bernard先生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惟Tay Ah Kong, Bernard先生無意膺選連任，而另一退任董事徐國強先生符合資格並願意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

根據細則第88條，崔巍先生、浦洪先生及李珺博士獲董事會委任為額外董事，任職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彼等之履歷載於年報第23和25頁。

提名委員會已考慮當董事於多個委員會任職時所面臨之承諾。就本財政年度，董事會信納各董事已分配足夠時間及資源於本公司事務上。

### 董事會表現

提名委員會在考慮重新委任董事時，會評估該董事的貢獻及表現(如於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如適用)的出席率)、參與程度、誠信公正性及任何特殊貢獻。

提名委員會負責評估董事會的表現，並會採納表現標準，該標準會計及定量及定性標準，如董事會設定的戰略及長期目標是否成功。

提名委員會已就董事會整體表現評估制定評估程序及表現標準，並已對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的表現進行評估。

提名委員會已制定評估董事會整體成效的程序。評估董事會表現的標準包括評估董事會規模及組成、董事會資料獲取、問責、董事會程序及董事會履行有關財務指標的主要職責時的表現。重新提名本年度董事的考慮因素乃根據董事於年內舉行會議的出席及董事於會議上所作貢獻而定。

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將致力確保獲委任進入董事會的董事擁有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要的經驗、知識及技能，藉以令董事會可作出合理且深思熟慮的決定。

## 資料獲取

董事定期收到管理層提供的本集團資料，以便其在董事會會議發揮最大作用。每次董事會會議均會準備詳盡的董事會文件。董事會文件包括管理層提供的有關財務、業務及公司事宜的充分資料，使董事適當瞭解將於董事會會議考慮的事宜。所提供的資料包括有關將於董事會提呈的事項的背景或說明資料、披露文件、預算、預測及內部財務報表。

年內，所有董事均可無限制查看本公司的記錄及資料，並收取高級管理層提供的詳盡財務及經營報告，以便其履行職責。董事亦會在需要時與高級管理層聯絡，並可應要求諮詢其他僱員取得額外資料。

所有董事均可獨立與聯席公司秘書聯絡。公司秘書或其代表管理、參與及編製董事會會議記錄，協助董事會主席確保董事會程序得到遵守及檢討，使董事會順利運作，以及適用於本公司之新加坡公司法及香港聯交所的規定得到遵守。

董事會可隨時獨立聯絡管理層及聯席公司秘書。如董事共同或個別需要獨立專業意見來履行職責，獲得有關專業意見的費用將由本公司承擔。

根據細則，委任或罷免聯席公司秘書的決定只能由董事會整體作出。

## (B) 薪酬事宜

### 薪酬委員會

#### 制定薪酬政策的流程

薪酬委員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李珺博士	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獲委任)
崔巍	成員、非執行董事
譚志昆	成員、獨立非執行董事
浦洪	成員、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獲委任)
張鍾	成員、非執行董事
Tay Ah Kong Bernard	成員、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
徐澤光	成員、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

薪酬委員會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根據其職權範圍的主要職能如下(其中包括)：

- 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釐定各執行董事的具體薪酬組合；薪酬須提交董事會全員批准，應涵蓋薪酬所有方面，包括但不限於董事費用、薪金、津貼、花紅、購股權及實物利益；
- 就服務合約而言，以公平的觀點考慮董事或行政人員的服務合約如提前終止，會產生哪些酬金承擔(如有)，避免就不佳表現提供獎勵；及
- 就任何購股權計劃而言，考慮董事是否有資格享有該等長期獎勵計劃的福利。

## 企業管治報告(續)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頁。由於本公司將其於新交所主板之上市地位由第一上市轉為第二上市，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修訂並已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發佈於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

薪酬委員會成員不得參與釐定自身薪酬。任何董事不得參與釐定自身薪酬。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已舉行兩次會議。

### 薪酬水平及其構成

在制定薪酬組合時，本公司會考慮行業內同類公司的薪酬及聘用條件，以及本集團相對表現及個別董事的表現。

所有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按照其貢獻(計及所耗費精力、時間及職責等因素)收取董事費用。董事費用須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執行董事不收取董事費用。執行董事及主要高級執行人員的薪酬由基本薪金部分及浮動部分(年度花紅，根據本集團整體表現及個人表現而定)組成。

薪酬委員會每年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確保在考慮本集團財務及業務健康程度及業務需要後，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與其表現相符。執行董事(連同其他高級執行人員)的表現將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定期檢討。

有關薪酬披露之更多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

### 購股權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七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該計劃由薪酬委員會管理。

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七日該計劃開始起至截至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末，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概無獲授任何購股權。

## (C) 問責及審計

### 問責

本公司將其於新交所主板之上市地位由第一上市轉為第二上市後，其按半年度基準呈列財務報表，而非按季度呈列。向股東呈報年度財務報表及半年度公佈時，董事會的目標是向股東提供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前景的詳盡分析、說明及評核。管理層目前每月向董事會提供有關本集團表現、狀況及前景的管理賬目。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明白，董事會須負責維持健全的內部控制系統，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的業務及資產。內部財務控制系統及程序的成效由管理層監察。

董事會承認其須對整體內部控制框架負責，但亦承認，任何具有成本效益的內部控制系統均無法完全消除錯誤及異常，因為系統設計旨在控制而非消除故障風險來實現業務目標，只能就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審計委員會已協助董事會進行定期審查，以確定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是否充足，包括審查財務、操作及合規風險的範疇。

## 審計委員會

### 審計委員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譚志昆	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珺博士	成員、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獲委任)
浦洪	成員、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獲委任)
崔巍	成員、非執行董事
張鍾	成員、非執行董事
Tay Ah Kong Bernard	成員、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
徐澤光	成員、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

董事會認為，審計委員會成員具有充分的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及經驗，並具有適當資格來履行審計委員會的職能。

審計委員會將協助董事會履行責任，保護本公司資產，維持適當的會計記錄，制定及維護有效的內部控制系統，整體目標是確保管理層為本公司創造及維持有效的控制環境，且管理層能體現及激發本集團內部控制架構各個方面。

審計委員會每季度至少舉行一次會議，討論及審查以下事項(如適用)：

- (a) 就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外部審計而言，本集團外部審計師德勤有限責任合夥人制(「德勤」)已審閱本集團在賬冊、記錄及內部會計管制方面的事宜，並且概無發現內部監控有任何重大弱點；
- (b) 在提交董事會審批前審查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財務狀況表及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側重檢討會計政策及實務變動、主要風險領域、審計導致的重大調整、持續經營聲明、遵守會計準則及遵守任何證券交易所及法定／監管規定；
- (c) 審查財務報表、中報、初步公佈及相關正式報表及新聞稿中披露的清晰性及完整性；
- (d) 實施及檢討內部控制及程序(包括建立內部審計職能(「內審職能」))，協調外部審計師及管理層，評估內審職能的獨立性，檢討內審職能的成立及持續檢討其報告及薪酬安排，檢討管理層向審計師提供的協助，討論初步及最終審計時發現的問題(如有)以及審計師希望討論的任何事項(如有必要，須無管理層在場)；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e) 與外部審計師(或有關其他人士)檢討及討論已經或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的可疑欺詐或異常或可能違反任何相關法律、規則或規例事項，以及管理層的回應；
- (f) 考慮委聘或續聘外部審計師及有關審計師辭任或解聘事宜；
- (g) 檢討屬於上市規則第14及14A章範圍內的交易；
- (h) 進行董事會要求的其他檢討及項目，不時就需要審計委員會留意的事項向董事會報告其調查結果；及
- (i) 全面履行上市規則及其不時修訂所規定的其他職能。

審計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頁。由於本公司將其於新交所主板之上市地位由第一上市轉為第二上市，審計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修訂並已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發佈於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

審計委員會與本集團外部及內部審計師及執行管理人員會面，檢討會計、核數及財務報告事宜，確保本集團維持有效的內部控制環境。

審計委員會主要負責選擇及批准委任或解僱內部審計師。內部審計師主要向審計委員會主席報告。

除上述職責外，審計委員會亦檢討、實施及管理本集團的欺詐及舉報政策，該政策鼓勵僱員及其他人士就可能錯誤的財務報告或可能對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的其他事項提出疑問，並授權彼等採取行動，以確保(其中包括)(i)及時進行適當的獨立調查，(ii)採取適當行動修正導致發生有關事故的內部控制及政策缺陷，防止其再次發生，及(iii)完成調查後採取適當平衡公正的行政、紀律、民事或其他行動。

此外，未來與關連人士之間的所有交易均須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董事須就其擁有重大個人利益的任何合約或安排或擬訂合約或安排放棄投票。

審計委員會獲授權調查其職權範圍內的任何事項，並可全面聯絡管理層及查看其適當履行職責所需的資源。審計委員會亦可全權邀請任何執行董事或行政人員出席其會議。

審計委員會亦已與外部審計師會面(管理層不在場)，檢討審計安排是否充分(強調審計範圍及質量)、審計師的獨立性、客觀性及觀察結果。

外部核數師定期就會計準則的變動或修訂向審計委員會提供更新資料及簡報，以使審計委員會成員瞭解該等變動及其對財務報表造成的相應影響(如有)。



經考慮審計事務所以及分配至審計事項的審計事務合夥人的豐富資源及經驗，本公司已委任合適的審計事務所履行其核數責任。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審計師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12披露。

審計委員會相信財政年度內外部審計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並已建議董事會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續聘德勤為外部審計師。

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審計委員會已舉行四次會議。

### **董事及審計師就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須負責編製每個財政期間之財務報表，以真實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之事務狀況。於編製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之財務報表時，董事已採納及貫徹應用合適的會計政策，並按照持續基準編製財務報表。外部審計師之責任載於年報第52頁致本公司股東之獨立審計師報告。

### **審計師酬金**

德勤為本公司外部審計師，負責提供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的審計服務。

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新加坡德勤有限責任合夥人制及德勤的聯屬機構為本集團提供的審查及核數服務的總酬金約為人民幣1,100,000元，德勤提供的非核數服務的總酬金約少於人民幣330,000元。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外部審計師所提供之所有非核數服務，並信納有關服務之性質及範圍並不影響外部審計師之獨立性。

### **內部審計**

本公司已委聘Yang Lee & Associates為內部審計師進行內部審計，包括根據風險管理的框架所識別及審計委員會及管理層所告知的主要營運、財務及合規風險，檢討特定區域的關鍵內部控制。內部審計師直接主要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協助董事會監察及控制本集團的風險及內部控制。

內部審計師將與管理層協商(但獨立於管理層)，制定內部審計方案。開始審計前，審計方案會提交審計委員會批准。審計委員會將定期檢討內部審計師的活動，包括監督及監察對內部控制缺陷改進的實施情況。

內部審計師已根據其審計計劃，就本公司重大內部監控之效能進行年度審查。內部監控方面存在的任何重大違規和不足之處及其改進建議(如有)，將向審計委員會報告。

審計委員會亦已對內部審計職能的有效性及充足性進行審閱，並且審計委員會信納內部審計職能具備足夠資源及在本集團享有恰當地位。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D) 股東之權利及責任

### 股東之權利、與股東之溝通及舉行股東大會

根據香港守則，以下資料將不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細則的重大變動；
- 股東類別及持股總數的詳情；
- 最近期股東大會的詳情，包括時間及地點、主要商議事項及投票詳情；
- 有關下一個財政年度的重要股東事項日期；及
- 年末的公眾持股市值。

本公司並無制定股息政策。然而，公司將致力在切合股東期望及採取謹慎的資金管理兩者之間維持平衡。

為遵守本公司的持續披露責任，根據新加坡公司法及上市規則，董事會的政策是，所有影響本集團的重大進展均會告知股東。董事會將在適當情況下不時檢討股東溝通政策。

本公司及時向本公司股東分發資料。如無意中向特定群體作出披露，本公司將盡快向公眾作出同樣披露。溝通通過以下方式進行：

- 編製年報及向所有股東發行；
- 載有期內本集團財務資料及事務概要的半年度財務報表；
- 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及說明備忘錄；
- 有關本集團的中期及年度業績的新聞及分析簡報以及其他簡報(視情況而定)；
- 有關本集團重大進展的新聞稿；
- 向新交所及香港聯交所發出的公司公佈；
- 本集團網站(<http://www.hengxin.com.sg>)，股東可在該網站查詢本集團資料。該網站提供(其中包括)本集團的公司公佈、新聞稿、年報、聯絡詳情及簡介；
- 股東可參閱細則，瞭解彼等擁有的權利，以及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或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仔細規定及程序。細則載於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頁；及
- 股東如有任何疑問，可透過電郵[hengxin@listedcompany.com](mailto:hengxin@listedcompany.com)聯絡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

此外，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確保高水平的問責及瞭解本集團的最新策略及目標。股東週年大會為與股東對話的主要論壇。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將連同說明附註或有關特別事務項目的通函，於大會前寄發予股東。董事會歡迎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之前或會上提出正式或非正式問題。審計、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外部審計師通常會出席股東大會，解答有關其工作的問題。

大會通告中所述的各項特別事務將會隨附(如適用)對該建議決議案的說明。會上將就基本獨立的事項單獨提出決議案。

於股東大會上投票表決之所有決議案以及有關投票贊成及反對每一項決議案的票數及相關百分比的詳細結果已據此知會股東。

#### **(E) 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本公司及其主管進行證券交易的最佳常規守則(「最佳常規守則」)。最佳常規守則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作出具體查詢後，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截至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均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根據最佳常規守則，本集團能瞭解價格敏感的財務或保密資料的董事、管理層及高級職員，不得於本半年度業績公佈前30日(或倘為較短期間，則由有關半年期間結束起直至本公司半年業績公佈之時)起及本公司全年業績公佈前60日(或倘為較短期間，則由有關全年期間結束起直至本公司全年業績公佈之時)買賣本公司證券。

董事及高級職員亦被禁止在管有本集團尚未公開的價格敏感資料時買賣本公司證券。董事及高級職員亦被告知不得因短期考慮因素而買賣本公司證券，且預期會一直遵守內幕交易法律。

本公司定期向董事及高級職員發出備忘錄，提醒其上述限制。

#### **(F) 關連交易**

本公司並無就關連交易取得股東授權。

截至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進行的屬於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的關連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年報「持續關連交易」一節。

#### **(G) 重大合約**

本集團並無訂立涉及任何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股東利益且於截至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末仍然存續的重大合約。

## (H) 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在香港進行首次公開發售52,000,000股新普通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95,000,000港元。董事擬將上述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以下用途：

- 約8,600,000港元或9.1%的所得款項淨額用作將本集團的銷售網絡進一步拓展至海外市場；
- 約41,400,000港元或43.6%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豐富本集團產品組合，開發天線，其中(i)約10,400,000港元將用作採購機器；(ii)約8,600,000港元將用作收購土地及建造樓宇；(iii)約16,400,000港元將用作研發；及(iv)約6,000,000港元將用作銷售及市場推廣；
- 約27,600,000港元或29.1%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豐富本集團產品組合，開發高溫線，其中(i)約13,400,000港元將用作採購生產機器；(ii)約2,800,000港元將用作重建本集團倉庫(其中部分將用作生產廠房用途)；(iii)約7,800,000港元將用作研發；及(iv)約3,600,000港元將用作銷售及市場推廣；
- 約8,600,000港元或9.1%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增強本集團的研發團隊；及
- 約8,600,000港元或9.1%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九日作出之公佈，由於本公司之營運及業務環境變動，故其已決議調整分配及動用所得款項。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悉數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 (I) 章程文件

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由於本公司將其於新交所主板之上市地位由第一上市轉為第二上市，因此對細則作出重大修訂，該等修訂已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通過提呈之特別決議案獲批准。經修訂細則可於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查閱。

# 財務 目錄

董事會報告	44
董事會陳述	51
獨立審計師報告	52
財務狀況表	53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54
權益變動表	55
合併現金流量表	56
財務報表附註	58

# 董事會報告

亨鑫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謹此呈列其報告連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

## 1 董事

本公司截至本報告日期的在任董事如下：

崔根香	(執行主席)
徐國強	(執行董事)
崔巍	(非執行董事)
張鍾	(非執行董事)
Tay Ah Kong Bernard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澤光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志昆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珺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獲委任)
浦洪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獲委任)

## 2 使董事藉收購股份及債券獲得利益的安排

於財政年度末及財政年度內任何時候，概無存在任何安排以使本公司董事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 3 董事於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

於財政年度末在任的本公司董事概無擁有本公司根據新加坡公司法第164條存置的董事持股名冊所載本公司及相關法團股本及債券中的權益，惟以下所示者除外：

	以董事名義登記的持股量		董事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持股量	
	於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普通股)				
崔根香	-	-	90,294,662	-
張鍾	-	-	28,082,525	28,082,525
崔巍	-	-	-	90,294,662

根據新加坡公司法第7條，崔巍被視為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有相關法團中擁有權益。

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一日，董事於本公司股份中的權益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 4 董事獲得及享有的合約利益

自財政年度開始以來，概無任何董事因本公司或相關法團與董事或其本人身為股東的商號或其擁有除財務報表所披露的新金、花紅及其他福利之外的重大財務利益的公司，獲得或有權獲得須根據新加坡公司法第201(8)條披露的利益。若干董事於相關法團任職董事及／或主要行政人員，並就此向該等相關法團收取酬金。

## 5 購股權

- (a)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的亨鑫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乃由薪酬委員會管理，其成員如下：

李珺博士(主席)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獲委任)
崔巍	
張鍾	
譚志昆	
浦洪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獲委任)
Tay Ah Kong Bernard	(直至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
徐澤光	(直至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

根據購股權計劃，每份購股權賦予購股權持有人權利，可認購特定數目的本公司新普通股。購股權具有參考授出購股權時股份市價釐定的每股行使價\*。授出購股權的代價為1.00坡元。具有按市價設定的行使價授出的購股權，只可於授出該購股權日期起計滿一週年後但滿十週年前行使。購股權所涉及股份可於支付相關行使價時全部或部份行使(惟購股權僅可就一手買賣單位或其任何完整倍數部分行使)。當購股權持有人不再為本公司或其本集團旗下任何公司全職僱員時(薪酬委員會酌情決定的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所授出購股權將告失效。

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項下並無未發行的本公司股份。

\* 行使價或認購價至少為以下最高者：

- (i) 股份於發售日期(必須為營業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或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新交所」)發佈的每日報價單所述的收市價(以較高者為準)；及
  - (ii) 股份於緊接發售日期(以較高者為準)前連續五個營業日於香港聯交所或新交所發佈的每日報價單所述的平均收市價。
- (b) 於財政年度內，概無授出接納任何附屬公司未發行股份的購股權，亦無因接納未發行股份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任何附屬公司任何股份。
- (c) 於財政年度末，概無涉及購股權的任何附屬公司未發行股份。

## 6 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已就審計委員會採納香港聯交所制定的企業管治守則所述的企業管治原則。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志昆(主席)、李珺博士及浦洪，以及兩名非執行董事崔巍及張鍾。

於財政年度內，審計委員會已審閱以下內容(在有關情況下連同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外部及內部核數師審閱)：

- (a) 審計計劃及內部審計師對本集團內部會計控制制度進行檢驗及評估的結果；

# 董事會報告(續)

## 6 審計委員會(續)

- (b) 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業績及會計政策；
- (c) 向本公司董事提交前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權益變動表及有關該等財務報表的外部審計師報告；
- (d) 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季度及年度公告以及相關新聞稿；
- (e) 管理層向本集團外部審計師提供的合作及援助；
- (f) 續聘本公司的外部審計師；
- (g) 利益人士交易；及
- (h) 本集團外部審計師提供的所有非審計服務。

審計委員會可全面接觸管理層及獲得其合作，並獲提供其適當履行職責所需的資源。審計委員會可全權酌情邀請任何董事及行政人員出席會議。外部審計師可不受限制接觸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已向董事建議提名德勤有限責任合夥人制在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續聘為本公司外部審計師。

## 7 審計師

審計師德勤有限責任合夥人制已表示其願意接受續聘。

## 8 額外資料

董事在報告中欣然呈列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及香港其他相關法律及法規所規定的以下其他資料。

### 採納商業名稱

根據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七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特別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HX Singapore Ltd.」作為其在香港開展業務的商業名稱。

###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電信及技術產品的研究、設計、開發及製造、移動通信射頻同軸電纜及移動通信系統交換設備的生產。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的業務狀況載於本年報第53至98頁之財務報表。

概無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派付股息。

###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前五個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2頁。該概要不構成經審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年內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細則」)或新加坡(本公司註冊成立所處的司法權區)法例概無載有關於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而令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 **購買、贖回或出售股份**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於財政年度內購買、贖回或出售其股本證券。

## **確認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性。

## **董事的服務合約**

執行董事崔根香先生及徐國強先生各自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分別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日起計為期三年，可於第一個三年期間屆滿之日按任何連續期限以書面方式續新，除非根據服務合約的條文於初步年期結束時或其後任何時間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崔根香先生及徐國強先生的服務合約已獲重續，分別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日起計為期三年。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或擬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責任除外)的任何服務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均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補償(一般法定補償除外)予以終止的尚未屆滿服務合約。

##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須待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考董事的職務、職責及表現和本集團的業績後批准，始可作實。董事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

##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關連交易及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企業管治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且於年內任何時間或年末仍然生效及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合約。

## 董事會報告(續)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和債權證的權益和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證中擁有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買賣證券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好倉：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總權益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崔巍 <sup>(1)</sup>	-	90,294,662	90,294,662	23.27%
張鍾 <sup>(2)</sup>	-	28,082,525	28,082,525	7.24%

附註：

- (1) 崔巍先生實益擁有Kingeever Enterprises Limited (金永實業有限公司)(「金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金永則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3.27%。
- (2) 張鍾女士實益擁有Wellahead Holdings Limited (「Wellahea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Wellahead則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7.24%。

上述權益由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末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一日期間並無變動。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權益登記冊內：

好倉：

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Kingeever Enterprises Limited (金永實業有限公司)(「金永」)(附註(a))	登記擁有人及實益擁有	90,294,662	23.27%
崔巍(附註(a))	視作權益及於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90,294,662	23.27%
Wellahead Holdings Limited (「Wellahead」)(附註(b))	登記擁有人及實益擁有	28,082,525	7.24%
張鍾(附註(b))	視作權益及於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28,082,525	7.24%

附註：

- (a) 金永乃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崔巍先生實益擁有。
- (b) Wellahead乃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張鍾女士實益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和債權證的權益和淡倉」一節所載董事的權益外，概無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權益或淡倉須予紀錄。

###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的儲備於本年度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0及21。

###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為約人民幣189,998,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02,992,000元)。

### **捐款**

本集團作出捐款共計約人民幣500,000元(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500,000元)，此乃其向一個慈善協會作出捐款承諾的一部分，須自二零零七年起計20年內按相等年度分期付款支付。

###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獲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悉，於本年報刊發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總額至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銷售予本集團五名最大客戶佔本年度總銷售額約69.7%，其中銷售予最大客戶約佔39.5%。本集團向五名最大供應商採購約佔本年度總採購額37.5%，其中向最大供應商採購約佔12.6%。

董事或彼等的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概無擁有本集團五名最大客戶及供應商的任何實益權益。

# 董事會報告(續)

代表董事會

.....  
**崔根香**

.....  
**徐國強**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二日

## 董事會陳述

董事認為，第53至98頁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報表及權益變動表，是為公允而真實地反映本集團和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財政年度及本陳述日期本集團的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及本公司的權益變動而編製，有充分理據相信本公司將能於債項到期時償還債項。

代表董事會

.....  
**崔根香**

.....  
**徐國強**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二日

# 獨立審計師報告

致亨鑫科技有限公司股東

## 有關財務報表的報告

我們審計了隨附亨鑫科技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及 貴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貴集團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及 貴公司的權益變動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解釋資料，該等報表載於第53至98頁。

## 管理層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管理層須負責根據新加坡公司法(「該法案」)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條文編製財務報表，以令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以及制定及保持足以合理保證資產免受擅自使用或處置導致的損失、交易獲適當授權並記錄為允許呈列真實公允的損益賬及資產負債表以及保持資產的可說明性所需的內部會計控制制度。

## 審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在實施審計工作的基礎上對這些財務報表發表審計意見。我們按照國際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新加坡審計準則要求我們遵守職業道德規範，並計劃和實施審計工作以對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錯報獲取合理保證。

審計工作涉及實施審計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金額和披露的審計證據。選擇的審計程序取決於審計師的判斷，包括對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的評估。在進行風險評估時，我們考慮與財務報表編製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工作還包括評價管理層選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和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總體列報。

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 審計意見

我們認為，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及 貴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已根據該法案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條規妥為編製，從而真實而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和 貴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貴集團的業績、權益變動和現金流量及 貴公司的權益變動。

## 有關其他法律及監管規定的報告

我們認為，該法案規定 貴公司須保存的會計及其他記錄已經根據該法案的條文妥為保存。

## 德勤

執業會計師及  
特許會計師  
新加坡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二日

# 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流動資產</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	469,100	372,177	19,576	17,215
已抵押銀行存款	6	22,777	1,960	-	-
貿易應收賬款	7	639,331	656,795	-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8	56,374	39,113	75,167	96,086
存貨	9	153,041	182,549	-	-
租賃土地	11	1,355	560	-	-
流動資產總值		1,341,978	1,253,154	94,743	113,301
<b>非流動資產</b>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8	-	5,760	-	-
可供出售投資	10	10,000	10,000	-	-
租賃土地	11	53,404	18,341	-	-
附屬公司	12	-	-	392,544	392,544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47,725	143,615	13	-
遞延稅項資產	14	2,648	2,737	-	-
非流動資產總值		213,777	180,453	392,557	392,544
<b>資產總值</b>		1,555,755	1,433,607	487,300	505,845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短期貸款	15	204,848	176,810	-	-
貿易應付賬款	16	126,357	126,254	-	-
其他應付款項	17	33,175	34,822	2,302	7,853
應付所得稅		3,438	721	-	-
流動負債總值		367,818	338,607	2,302	7,853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收入	18	10,500	7,500	-	-
遞延稅項負債	14	3,956	3,467	-	-
非流動負債總額		14,456	10,967	-	-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9	295,000	295,000	295,000	295,000
一般儲備	20	163,829	149,215	-	-
特別儲備	21	(6,017)	(6,017)	-	-
換算儲備		(830)	(1,320)	-	-
累計溢利		721,499	647,155	189,998	202,992
權益總額		1,173,481	1,084,033	484,998	497,992
<b>負債及權益總額</b>		1,555,755	1,433,607	487,300	505,845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附註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b>收入</b>	22	1,475,410	1,238,209
銷售成本		(1,213,829)	(996,042)
<b>毛利</b>		261,581	242,167
其他經營收入	23	11,758	6,624
銷售及分銷開支		(74,877)	(67,950)
行政開支		(37,626)	(39,859)
其他經營開支	24	(40,083)	(33,628)
財務費用	25	(4,657)	(4,241)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26	116,096	103,113
所得稅	27	(19,009)	(24,306)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b>		97,087	78,807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之匯兌差異		490	(222)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b>		97,577	78,585
<b>每股盈利(人民幣分)</b>			
— 基本	28	25.0	20.3
— 攤薄	28	25.0	20.3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股本 人民幣千元	一般儲備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溢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本集團</b>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295,000	134,381	(6,017)	(1,098)	583,182	1,005,448
年內溢利	-	-	-	-	78,807	78,807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222)	-	(222)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222)	78,807	78,585
轉撥至一般儲備	-	14,834	-	-	(14,834)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295,000	149,215	(6,017)	(1,320)	647,155	1,084,033
年內溢利	-	-	-	-	97,087	97,087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490	-	490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490	97,087	97,577
與擁有人交易， 直接於權益確認						
已付股息(附註32)	-	-	-	-	(8,129)	(8,129)
轉撥至一般儲備	-	14,614	-	-	(14,614)	-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95,000	163,829	(6,017)	(830)	721,499	1,173,481
				股本 人民幣千元	累計溢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本公司</b>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295,000	122,082	417,082
年內溢利(指年內全面收入 總額)				-	80,910	80,91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295,000	202,992	497,992
與擁有人交易，直接於權益 確認						
已付股息(附註32)				-	(8,129)	(8,129)
年內虧損(指年內全面收入 總額)				-	(4,865)	(4,86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295,000	189,998	484,998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附註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b>		
除所得稅前溢利	116,096	103,113
已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678	19,033
利息開支	4,657	4,241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704	(38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102)	339
攤銷租賃土地	1,022	560
撥回陳舊存貨	(44)	(1,180)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48)	-
利息收入	(2,675)	(2,815)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137,288	122,906
存貨	29,552	(73,128)
貿易應收賬款	17,464	(38,443)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7,261)	(14,816)
貿易應付賬款	103	(30,039)
其他應付款項及遞延收入	1,353	23,248
經營所得(所耗)現金	168,499	(10,272)
已收利息	2,675	2,815
已付所得稅	(15,714)	(24,132)
經營活動所得(所耗)現金淨額	155,460	(31,589)
<b>投資活動</b>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22,154)	(11,075)
收購租賃土地	(31,120)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10,048	-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10,0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68	44
投資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52,758)	(11,031)

#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b>融資活動</b>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20,817)	18,210
已付利息	(4,657)	(4,241)
短期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204,848	241,610
償還短期銀行貸款	(176,810)	(106,799)
已付股息	(8,129)	-
融資活動(所耗)所得現金淨額	(5,565)	148,7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97,137	106,160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2,177	265,853
匯率變動對以外幣持有的現金結餘的影響	(214)	164
<b>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6)</b>	<b>469,100</b>	<b>372,177</b>

## 附註A

於財政年度，本集團收購租賃土地總額為人民幣36,88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零元)，其中人民幣5,76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零元)轉讓自提早償還租賃土地。現金付款人民幣31,12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零元)乃為收購事項而作。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註冊編號:200414927H)於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其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7 Temasek Boulevard, #04-02B, Suntec Tower One, Singapore 038987, 註冊辦事處地址為10 Anson Road #32-15, International Plaza, Singapore 079903。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第一上市及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第二上市。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於財務報表附註12披露。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及總資產減流動負債,分別為人民幣974,16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914,547,000元)及人民幣1,187,937,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095,000,000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二日獲董事會授權刊發。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合規聲明 — 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新加坡公司法條文編製。

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本集團首次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先前,本集團根據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呈報其財務報表。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不會導致於過往期間之財務資料出現任何變動,因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之差異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據此,並無呈列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第三份財務狀況表及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對賬。

會計基礎 — 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下列會計政策中披露者除外。

歷史成本一般根據交換貨品及服務所作代價的公平值計算。

公平值為於計量日期在市場參與者之間進行之有序交易就銷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而已支付的價格,不論有關價格是否直接可觀察或使用另一種估計方式估計得出。在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會考慮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期的特質(市場參與者在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考慮)。就於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中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平值乃按有關基準釐定,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交易及具有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的有關計量(例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的使用價值)除外。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此外，就財務申報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輸入數據對公平值整體計量的重要性被分類為第1、第2及第3級，詳情載述如下：

- 第1級輸入數據乃實體於計量日期可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的未調整價格；
- 第2級輸入數據乃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獲得的資料(第1級所含報價除外)；及
- 第3級輸入數據乃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多項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及一項新詮釋，該等修訂及詮釋強制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採納該等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不會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發生變化，亦不會對當前或過往年度呈報的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於授權刊發財務報表之日期，董事預期，採納已頒佈但僅於未來期間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及本公司於首次採納有關準則及詮釋的期間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惟下文披露者除外。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了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的新要求。其後於二零一零年十月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包括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以及終止確認的要求，其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進一步修訂以包括一般對沖會計法的新要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另一個經修訂版本於二零一三年七月頒佈，以包括一般對沖會計法的新要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另一個修訂版本於二零一四年七月頒佈，主要包括：a) 金融資產減值準備的要求；及b) 通過引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此計量分類從而就某類簡單的債務工具的分類和計量要求作出了有限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要求概述如下：

- 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所有確認的金融資產將於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來說，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商業模式為目標及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債務投資一般在其後會計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於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為目標的商業模式內持有，以及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規定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債務工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方式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在其後會計期末按其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以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的其後公平值變動，而一般僅於損益內確認股息收入。
- 就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計量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除非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會產生或增加損益之會計錯配，否則，因負債的信貸風險改變而導致金融負債公平值金額的變動乃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全部公平值變動款額均於損益中呈列。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就金融資產的減值而言，就金融資產減值而言，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計算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的變動，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方確認信貸虧損。
- 一般對沖的新會計處理規定保留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現有的三種對沖會計機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已為符合對沖會計處理的交易種類引入更大的靈活性，特別是擴大符合對沖工具的工具種類及符合對沖會計處理的非金融項目風險組成部分的種類。此外，成效測試已全面革新，並以「經濟關係」原則取代。對沖成效亦不需再作追溯評估。該準則同時引入增加有關實體風險管理活動披露的規定。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報告金額造成重大影響。然而，本集團作出詳細審視前，難以切實地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影響作出合理估計。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根據二零一四年五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其確立單一綜合模式，以供實體對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入賬時使用。

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時，其將取代現時的收入確認指引，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須確認收入以描述向客戶轉讓所承諾的商品或服務，而金額為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商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而言，該項準則引入有關收入確認的方法(涉及五個步驟)：

- 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識別合約內的履約責任
- 釐定交易價格
- 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合約內的履約責任
- 於實體達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達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的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收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加入更為明確的指引以處理特定情況。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作出更廣泛的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起生效。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初始採納之期內變動之影響。

**綜合基準** —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均納入綜合財務報表，當本公司具備以下條件時，則具有控制權。

- 有權控制被投資公司；
- 因參與被投資公司的營運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及
- 能夠運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列三項元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公司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公司。

當本公司所持被投資公司表決權不足大多數時，只要表決權足以賦予其實際能力可單方面指示被投資公司的相關活動時，其即有權控制被投資公司。評估本公司於被投資公司的表決權是否足以賦予其權力時，本公司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本公司所持表決權的規模相對其他表決者所持表決權的規模及分散度；
- 本公司、其他表決者或其他人士持有的潛在表決權；
-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顯示於需要作出決定時，本公司當時能否指示相關活動的任何其他事實及情況，包括過往股東大會的表決方式。

當本公司取得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便將該附屬公司綜合入賬；當本公司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則停止將該附屬公司綜合入賬。具體而言，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支，由本公司取得控制權當日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公司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每個組成部份歸屬予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予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亦然。

如有必要，附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會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減已於損益中確認的可收回淨值的任何減值列賬。

**業務合併**—收購附屬公司及業務乃採用收購法入賬。每項收購的代價按收購當日所給予的資產、本集團向被收購公司原擁有人承擔的負債，以及本集團為控制被收購公司而已發行股本工具的公平值計量。與收購事項有關的成本於產生時在損益賬中確認。

(倘適用)收購事項的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按其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算。具備計量期調整(見下文)資格的該等公平值的其後變動按收購成本作出調整。就不合資格作為調整期間調整的或然代價公平值變動，其後的會計處理方法視乎該或然代價如何分類而定。屬於權益類別的或然代價不會於其後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其後的結算則於權益列賬。屬於資產或負債類別的或然代價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如適用)於其後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相應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本集團以往持有的被收購實體權益乃重新計量為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的公平值，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如有)乃於損益確認。於收購日期前，以往在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的於被收購公司的權益而產生的金額，獲重新分類至損益賬，而倘出售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賬為合適計量方法。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於收購日期，被收購公司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符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確認條件)按彼等的公平值確認，惟下列項目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的負債或資產分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有關被收購公司的以股份支付交易的負債或股本工具，或收購人以股份支付酬謝交易取代被收購公司的以股份支付酬謝交易，須於收購日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方法計量；及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劃分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或出售組合)根據該準則計量。

倘於報告期末出現業務合併惟業務合併的初步入賬尚未完成，則本集團須報告尚未入賬的項目的暫定款額。該等暫定款額須於計量期(見下文)內調整，或須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期存在的事實及狀況的新資料(如有)對該日已確認金額的影響。

計量期乃指收購日期至本集團取得於收購日期存在的事實及狀況的完整資料日期的期間，以最多自收購日期起一年為限。

上述政策應用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生效的所有業務合併。

**金融工具** — 倘本集團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則於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報表中確認金融資產及財務負債。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工具的攤銷成本以及於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或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於首次確認時按金融資產的預計年期或適用的較短期間準確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或付款的利率。就「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債務工具之外的債務工具而言，收入及開支乃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 **金融資產**

所有金融資產均按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而買賣投資須根據合約進行，有關合約之條款規定於相關市場所設立之時限內交付投資，所有金融資產初始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計量。

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特定類別：「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有關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目的，並於初始確認時釐定。

### **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擁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且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列為「貸款及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乃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計算。除貼現影響甚小的短期應收款項之外，利息按實際利率法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持有的若干股份及債務證券分類為可供出售項目並按公平值列賬。公平值乃按財務報表附註2所述方式釐定。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盈虧直接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惟直接於損益確認的減值虧損、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及貨幣資產的匯兌盈虧除外。當投資獲出售或釐定為已減值時，過往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重估儲備累計的累計盈虧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可供出售股本工具的股息於損益確認。以外幣為單位的可供銷售貨幣資產的公平值按該外幣釐定，並按報告日期的現行匯率換算。因資產攤銷成本變動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所引致的公平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及其他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

### 金融資產的減值

金融資產會於各呈報期末評定有否減值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受首次確認該金融資產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所影響，則金融資產已減值。就可供出售股本工具而言，投資的公平值出現重大或持續下降至低於其成本會視為減值的客觀證據。

若干評估為不可識別減值的金融資產類別(如貿易應收賬款)其後會整體作減值評估。應收款項組合出現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經驗、組合中超逾180日平均信貸期的拖欠款項數目增加，以及與拖欠應收款項有關的國家或地方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轉變。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減值金額乃該資產賬面值與按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

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按所有金融資產直接應佔減值虧損扣減，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則透過準備賬扣減。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視為不可收回，則於準備賬撇銷。於其後收回先前已撇銷金額乃計入損益。準備賬的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下跌，而有關跌幅能夠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產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並以金融資產於減值撥回日期的賬面值不超過在並無確認減值的情況下可能存在的攤銷成本以限。

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被視為減值，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就可供出售股本工具而言，先前於損益內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損益撥回。於減值虧損之後的任何公平值後續增加會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就可供出售債務證券而言，倘投資的公平值增幅能夠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產生的事件有關，則減值虧損其後透過損益撥回。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當本集團自資產獲得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本集團向另一實體轉讓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時，方會終止確認該項金融資產。倘本集團既無轉讓亦無保留所轉讓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該資產，則本集團會確認於該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可能須支付的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所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會繼續確認該項金融資產，亦會確認所收取款項為附屬借貸。

### **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

#### **分類為債務或股本**

本集團發行的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的性質，以及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义而分類。

####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指證實本集團於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資產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股本工具按已收取所得款項列賬，扣除直接發行費用。

#### **財務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減交易成本計量，其後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利息開支根據實際收益率確認。

計息銀行貸款初步按公平值計量，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結算或償還借貸之間的任何差額，於借貸期內根據本集團借貸成本會計政策確認。

#### **終止確認財務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責任履行、取消或屆滿時，方會終止確認財務負債。

#### **嵌入式衍生工具**

倘若附於其他金融工具或其他主體合約之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主體合約的風險及特性並無密切關係，及主體合約並非按公平值計量及公平值變動於損益賬確認，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會作為獨立衍生工具處理。

倘與嵌入式衍生工具有關的混合工具距離到期日超過12個月，並預期不會於12個月內變現或結付，嵌入式衍生工具呈列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其他嵌入式衍生工具則呈列為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

#### **抵銷安排**

倘本公司及本集團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予以抵銷，而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呈列。抵銷權利必須為即可使用，而並非取決於一項未來事件，且必須可由任何對手方在正常業務過程中及在違約、清盤及破產時行使。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約** — 凡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均按租賃條款轉讓予承租人的租約，分類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則分類為經營租約。

經營租約的應付租金於有關租期按直線法自損益扣除，除非另一系統基準更能代表租賃資產使用經濟利益的時間模式則除外。經營租約所產生的或然租金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租賃土地**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收購土地使用權之成本分類為租賃土地及按直線法按42至48年攤銷，該年份代表有關土地使用權已授予本集團。

**存貨** —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包括直接材料、(倘適用)直接勞動成本及使存貨達致彼等運作狀況及運送至目前工作地點所產生的經常性開支。成本乃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乃指估計銷售價格減完成的所有估計成本以及市場推廣、銷售及分銷過程中所產生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計提折舊的目的在於以直線法按下列比率撇銷資產成本減估計可用年期的剩餘價值：

樓宇	—	20年
廠房及機器	—	10年
辦公設備	—	5年
汽車	—	5年

在建工程包括建設過程中供生產或供自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在建工程於完工及可作擬定用途時，會分類為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產會於可作擬定用途時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開始計算折舊。

估計可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每年年底檢討，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潛在基準列賬。

仍然在用的完全折舊資產於財務報表內保留。

出售或棄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盈虧乃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計算，並於損益確認。

**有形資產減值** —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對其資產的賬面值進行審閱，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承受減值虧損。倘存有任何該等跡象，則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的水平(如有)。倘未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倘可識別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企業資產亦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倘可識別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則分配企業資產至現金產生單位的最小群組。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可收回金額是以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的較高者釐定。在評估使用價值時，會採用反映當時市場評估的貨幣時間值及該資產的獨有風險(未調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稅前折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現值。

倘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或現金產生單位)低於其賬面值，資產的賬面值(或現金產生單位)被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隨後可撥回，資產的賬面值(現金產生單位)被調高至其經修訂估計的可收回金額，惟不可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過往未計減值虧損前的賬面值。撥回的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撥備** — 倘本集團須就已發生事件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本集團有可能須履行有關責任，且能夠可靠估計有關責任數額，則確認撥備。

已確認為撥備的數額為計及有關責任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於報告期末履行現有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倘撥備以預期履行現有責任的現金流量計算，則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倘履行責任所需代價的所需撥備的部份或全部經濟利益可自第三方收回，且幾乎肯定能收回償付金額及應收款項能可靠地計量，則該應收款項確認為資產。

**借貸成本** — 直接歸屬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須長時間準備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借貸成本，作為此等資產成本值之一部分，直至此等資產大體上已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為合資格資產而取得的特定借貸在其尚未用於有關用途時作為短暫投資而賺取的投資收入於可作資本化的借貸成本內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的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收益確認** —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收益已就估計客戶退貨、回扣及其他類似備抵作出扣減。

### 銷售貨品

銷售貨品的收益於達成以下條件時予以確認：

- 本集團將貨品擁有權的主要風險及回報轉嫁予買方；
- 本集團對所售貨品不再具有一般與擁有權相關的程度的持續管理參與權，亦無實際控制權；
- 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
- 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可能流入實體；及
- 交易已產生或將予產生的成本能可靠計量。

銷售貨品產生的收益有時在交付貨品及轉讓法定所有權時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服務收入

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產生的利息收入乃按時間基準，並參照尚未償還本金額及按適用的實際利率入賬，而實際利率為透過金融資產的預期可用年期將估計日後所得現金實際折讓至該資產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退休福利成本** —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政府的有關規定，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參與當地市政府管理的統一退休金計劃(「該計劃」)，為提供僱員的退休福利，中國附屬公司須將僱員的基本工資的若干百分比作為該計劃供款。而當地市政府承擔中國附屬公司現在及未來全部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根據上述該計劃，中國附屬公司的唯一責任須持續供款。該計劃供款於產生時於損益列示。

向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於到期時作為開支列賬。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如新加坡中央公積金)作為界定供款計劃的供款處理，其中，集團於計劃下的責任等同於由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而產生的責任。

**僱員休假權利** — 僱員享受年假的權利於其產生時確認。並就截至報告期末僱員已提供服務所產生年假的預計負債作出撥備。

**政府資助** — 本集團在獲得合理保證將遵守政府資助所附帶的條件，且將收取政府資助前，不會確認政府資助。政府資助的主要條件為本集團須購買、構成或以其他方法收購非流動資產並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遞延收入及按有關資產的可用年內有系統及合理地撥入損益賬。

其他政府資助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確認的期間須與擬補償的成本期間相符。用以補償已招致開支或虧損或給予本集團即時財政支援而與未來成本概無關係的政府資助在可收取的期間確認為損益。

**研究及開發費用** — 研究活動費用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由發展項目(或由一項處於發展階段的內部項目)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僅會在顯示下列各項後方予確認：

- 具有完成該項無形資產的技術可行性，令其可供使用或可予出售；
- 有意完成並使用或出售該項無形資產；
- 具有使用或出售該項無形資產的能力；
- 該項無形資產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用以完成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項無形資產；及
- 具有可靠地計量該項無形資產在發展階段應佔的費用的能力。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就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而初步確認的金額為自有關無形資產首次達致上述所列的確認標準當日起所產生的費用總額。倘並無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可予確認，則開發費用會於其產生期間自損益中扣除。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後，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按與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相同的基準呈報。

**所得稅** — 所得稅開支為即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之和。

即期應付稅項按年內的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所呈報的溢利不同，乃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收入或可扣稅開支項目，並且不包括毋須課稅及不可扣稅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末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所在國家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乃按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的差異確認，並採用資產負債表負債法列賬。在一般情況下，遞延稅項負債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確認，而倘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則遞延稅項資產將予以確認。於一項交易中，倘因商譽或初步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業務合併除外)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確認，惟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的撥回且暫時性差異在可見將來不會被撥回則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將減低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供收回該項資產的全部或部份的水平。

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根據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清償或變現負債或資產的年度內適用的稅率(及稅法)計算。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預期的方式收回或償付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所產生的稅務結果。

倘若有法定可行使權利將現有稅項資產與現有稅項負債抵銷，且彼等為同一稅務機構徵收的所得稅，則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償付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

當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表內確認為開支或收入，惟當其與在損益外(在其他全面收入中或直接於權益中)列賬或扣除的項目相關(於該情況下，該稅項亦直接於損益外(在其他全面收入中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除外。

**外匯交易及換算** — 本集團旗下各實體的個別財務報表按該實體所營運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其功能貨幣)計量及呈列。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於編製各個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實體的功能貨幣之外貨幣進行的交易乃按交易日的現行匯率入賬。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的貨幣項目乃按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表示公平值的非貨幣項目按公平值釐定日期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該期間損益。重新換算以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本期間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但重新換算盈虧直接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差額除外。就非貨幣項目而言，該項盈虧之外匯部分亦直接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就呈列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非中國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包括可比較數字)按於各報告期末適用的匯率以人民幣列值。收入及開支項目(包括可比較數字)則按該期間的平均匯率換算，惟匯率於該期間大幅波動則除外，於此情況下，則採用各交易日期適用的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並於外匯儲備項目下之單獨權益部分中累計。該匯兌差異於海外業務出售期間於全面收入表確認。

於合併時，兌換於國外實體(包括實質上構成於國外實體之投資淨額一部分之貨幣項目)之投資淨額及借貸及指定就該等投資作對沖之其他貨幣工具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以及於外匯儲備項目下之單獨權益部分中累計。

收購外國業務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視作外國業務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盤匯率兌換。

**一般儲備**—根據適用於外資企業的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及中國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附屬公司須維持法定盈餘公積金。向該公積金作出的供款須使用附屬公司的中國法定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除稅後純利(「中國會計溢利」)支付。

附屬公司須將其中國會計溢利的15%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結餘達致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為止。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於彌補上一年度產生的虧損及增資。

本集團自成立以來，並無議決將任何資金撥入員工福利及花紅基金中。

從中國法定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除稅後溢利向員工薪金及花紅基金撥款由附屬公司按其釐定的比率酌情決定。轉撥至中國法定財務報表中員工福利及花紅基金的款項已在該等財務報表中調整為經營開支，因為董事認為該資金將用於支付附屬公司的員工福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活期存款及其他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極微的短期高流動性資產。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 (i) 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關鍵判斷

管理層認為，除涉及估計者外(見下文)，概無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對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具有最重大影響的關鍵判斷。

### (ii)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下文披露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以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關鍵來源，該等關鍵假設及其他關鍵來源均有導致對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須作出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

#### **貿易應收賬款撥備**

貿易應收賬款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當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出現減值時，將就估計不可收回金額作出適當撥備，並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按照對貿易應收賬款可收回性的評估結果，就呆壞賬作出撥備。倘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餘額或不能收回，則會就貿易應收賬款作出撥備。減值虧損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時使用的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之間的差額。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較預期為低，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值虧損。貿易應收賬款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於財務報表附註7披露。

#### **存貨陳舊撥備**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間的較低者估值。本集團亦會定期檢查及檢討存貨水平，以識別滯銷及陳舊存貨。減值虧損金額乃按存貨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間的差額計量。

識別存貨減值須對預計可變現淨值作出判斷及估計。倘可變現淨值較成本為低，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值虧損。存貨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於財務報表附註9披露。

#### **海外附屬公司未匯入溢利之遞延稅項**

本集團就其海外附屬公司之未分派溢利之預期應付預扣稅之遞延稅項作出撥備。估計遞延稅項負債要求管理層估計將匯入作為總辦事處開支及股息分派之溢利金額。管理層目前預計於各財政年度，其海外附屬公司將匯入10%溢利。遞延稅項負債之賬面值於附註14披露。

#### **可供出售股權投資及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公平值**

釐定可供出售股權投資及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公平值須運用估值方法。估值方法須使用已預期現金流量、資金成本的加權平均數及預期股息收益等估計，見附註4(c)(vi)。可供出售股權投資的賬面值及嵌入式衍生工具之相關披露資料已披露於附註10。



### 3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 (ii)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 於附屬公司投資之減值

釐定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是否減值須估計該等投資之使用價值。使用價值計算須本公司估計預期來自現金產生單位之未來現金流量及適當貼現率，以計算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管理層已根據有關估計評估該等投資之可收回性，並有信心，在必要時，減值撥備充足。於附屬公司投資之賬面值乃於財務報表附註12披露。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均會檢討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於財政年度，管理層信納，過往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並無發生變化。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13。

#####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土地的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均會檢討其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土地的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管理層會對其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土地進行減值檢討。於作出判斷時，管理層會考慮現金產生單位預期所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用於計算現值的適當貼現率。管理層已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進行評估並釐定概無跡象顯示減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土地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分別於附註13及11披露。

### 4 金融工具、財務風險及資本風險管理

#### (a) 資本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

本集團會對其資本進行管理，以確保本集團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資本間的平衡最大限度地提高股東回報，並確保所有外部資本規定得到遵守。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包括銀行借貸)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繳足股本、累計溢利及其他儲備)。

本集團管理層會持續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的一部份，管理層會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根據管理層的推薦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新股發行、股份購回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來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管理層根據本集團的淨資本負債比率監察資本。本集團的淨資本負債比率乃按現金借貸淨額除以總權益計算。現金借貸淨額則按報告期末的定期貸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

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較往年並無變化。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符合外部借款的所有資本規定。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金融工具、財務風險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 (a) 資本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續)

報告期末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借貸淨額	(264,252)	(195,367)
總權益	1,173,481	1,084,033
淨資本負債比率	(22.52)	(18.02)

### (b) 金融工具類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b>本集團</b>		
<b>金融資產</b>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59,100	1,045,28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00	10,000
金融負債		
借貸及應付款項，按攤銷成本	364,380	337,886
<b>本公司</b>		
<b>金融資產</b>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4,743	113,270
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按攤銷成本	2,302	7,853

### (c)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短期銀行貸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披露於相關附註中。

下文載列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以及如何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管理層會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 (i) 市場風險管理

理本集團的業務涉及的財務風險主要為外幣兌換率及息率的變動。管理層監察日常業務過程中的外幣匯率及利率變動風險，並將在需要時考慮適當措施。

本集團所承受的市場風險或其管理及計量該風險的方式概無重大變動。

#### 4 金融工具、財務風險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 (c)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續)

##### (ii) 外幣風險管理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為中國，因而其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然而，本集團的若干買賣以美元(「美元」)、新加坡元(「坡元」)、港元(「港元」)及歐元計值，該等貨幣均非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因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b>美元</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5,764	1,714	4,573	1,508
貿易應收賬款	1,117	2,831	-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630	5	-	914
短期貸款	(184,848)	(176,810)	-	-
貿易應付款項	(438)	-	-	-
淨額	43,225	(172,260)	4,573	2,422
<b>新加坡元</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871	15,569	14,871	15,569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67	172	167	172
其他應付款項	(1,946)	(7,853)	(1,946)	(7,853)
淨額	13,092	7,888	13,092	7,888
<b>港元</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2	138	132	138
<b>歐元</b>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40	737	-	-
貿易應收賬款	119	197	-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	224	-	-
<b>總計</b>	<b>3,859</b>	<b>1,158</b>	<b>-</b>	<b>-</b>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金融工具、財務風險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 (c)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續)

#### (ii) 外幣風險管理(續)

本集團已制訂政策，以使不明朗因素與因本集團所面臨的外幣波動風險增加而導致喪失機會的風險達致平衡。外匯遠期合約可用於消除外幣風險。本集團尚未訂立該等遠期合約，惟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外幣敏感性

下表詳列人民幣(「人民幣」)兌相關外幣10%變幅的敏感性。10%乃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匯報外匯風險所用的敏感度係數，代表管理層對外匯率的潛在變動作出的評估。敏感性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的未償還貨幣項目，並於期末就外匯匯率10%變幅作出換算調整。下表所列正(負)數表示人民幣兌相關外幣升值10%時溢利的增加(減少)數額，以及人民幣兌相關外幣貶值10%時其對年內溢利將構成等值而相反的影響。

	美元影響		新加坡元影響		港元影響		歐元影響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b>損益賬</b>								
本集團	(4,323)	17,226	(1,308)	(789)	(13)	(14)	(386)	(116)
本公司	(457)	(242)	(1,309)	(789)	(13)	(14)	-	-

本期，本集團對匯率變更的敏感性減少(二零一三年：增加)主要是由於本期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負債減少(二零一三年：增加)。

#### (iii) 利率風險管理

利率風險為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所產生之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與其銀行貸款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本集團密切監督借貸利率，確保借貸維持優惠利率。

盈餘資金存於聲譽昭著之銀行。

#### 利率敏感性

於二零一四年，倘美元利率減少／增加2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本集團之溢利將增加／減少人民幣41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354,000元)，主要由於其浮息借貸之利息開支減少／增加。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報告利率風險時，採用20個基點的增幅或減幅，亦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可能變動的評估。

#### 4 金融工具、財務風險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 (c)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續)

###### (iv) 信貸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指因對手方違反其合約責任而導致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已採納一項政策，即僅與信譽良好的對手方在取得足夠抵押品的情況下(如適用)進行交易，以減低因違約而引致財務損失的風險。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須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按客戶界定信貸上限。本集團會使用公眾可獲得的財務資料及其本身的交易記錄對其主要客戶進行評級。本集團僅與信貸質素良好的客戶進行交易。本集團會持續監察其風險及其對手方的信貸評級，而其完成的交易總值則分散於經認可的對手方。信貸風險乃透過經管理層審批的對手方上限加以控制。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支予供應商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有關。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大客戶應佔貿易應收賬款賬面值分別超逾約72% (二零一三年: 77%)，因此本集團存在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該等客戶多數與本集團具有長期穩健的關係，具有良好的信貸質素。本集團管理層一般僅向信貸評級良好的客戶授出信貸，同時亦會密切監察逾期的貿易債務。於各報告期末，均會檢討每項個別貿易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並會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的呆賬減值。就此而言，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與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及貿易預付款項相關的信貸風險被顯著減低。

有關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的其他詳情分別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7及附註8。

與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有關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因為有關銀行均為中國、新加坡及印度聲譽卓著的銀行機構。

倘交易對手未能於報告期末履行其與各類已確認金融資產相關的責任，則本集團面對的最大信貸風險為財務狀況表所示該等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 (v)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會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裕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向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及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管理層會監察銀行借貸的使用情況，並確保符合貸款契諾(如有)。

與金融機構訂立之未提取信貸融資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15。

##### 流動資金及利息風險分析

######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下表詳述非衍生金融資產(不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預期到期日。下表根據金融資產未貼現合約到期情況(包括該等資產將賺取的利息，惟本集團及本公司預期現金流量將於不同期間出現者除外)而編製。調整列代表到期分析中包括的金融工具應佔未來潛在現金流量，惟有關現金流量並無計入金融資產於財務狀況表的賬面值。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金融工具、財務風險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 (c)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續)

#### (v)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或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b>本集團</b>				
<b>二零一四年</b>				
貿易應收賬款	-	639,331	-	639,331
其他應收款項	-	27,892	-	27,892
定期存款	7.02	1,344	(70)	1,27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9	469,880	(2,054)	467,826
已抵押銀行存款	3.12	23,416	(639)	22,777
總計		1,161,863	(2,763)	1,159,100
<b>二零一三年</b>				
貿易應收賬款	-	656,795	-	656,795
其他應收款項	-	14,357	-	14,357
定期存款	2.09	7,868	(177)	7,6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8	368,787	(4,301)	364,486
已抵押銀行存款	2.80	2,015	(55)	1,960
總計		1,049,822	(4,533)	1,045,289
<b>本公司</b>				
<b>二零一四年</b>				
其他應收款項	-	75,167	-	75,1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0.06	19,307	(12)	19,295
定期存款	0.05	281	-	281
總計		94,755	(12)	94,743
<b>二零一三年</b>				
其他應收款項	-	96,055	-	96,0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0.12	11,181	(13)	11,168
定期存款	0.05	6,050	(3)	6,047
總計		113,286	(16)	113,270

#### 非衍生金融負債

下表詳列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非衍生金融負債基於議定還款條款的剩餘合約到期情況。該等表格乃按本集團及本公司可能須償還的最早日期根據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而編製。該等表格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 4 金融工具、財務風險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 (c)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續)

##### (v)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或 少於一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一至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至 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b>本集團</b>						
<b>二零一四年</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96,470	31,252	31,810	159,532	159,532
短期銀行貸款	3.41	-	2,707	208,991	211,698	204,848
總計		96,470	33,959	240,801	371,230	364,380
<b>二零一三年</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73,486	15,055	72,535	161,076	161,076
短期銀行貸款	2.50	-	1,090	177,839	178,929	176,810
總計		73,486	16,145	250,374	340,005	337,886
<b>本公司</b>						
<b>二零一四年</b>						
其他應付款項	-	2,302	-	-	2,302	2,302
<b>二零一三年</b>						
其他應付款項	-	7,853	-	-	7,853	7,853

##### (vi)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按以下方式釐定：

- 具有標準條款及條件並於活躍流通市場上交易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乃分別根據所報市場買賣價格釐定；及
-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乃以可觀察的現時市場交易的價格或利率作折現現金流量分析為基準的公認計價模式釐定。

本集團採用公平值層級分類公平值計量方式，有關公平值層級反映計量所運用的主要輸入值。公平值層級分為以下級別：

- 同類資產或負債在交投活躍市場的報價(無調整)(第一層級)；
- 有關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並非包括於第一層級內的報價，惟可直接地(價格)或間接地(自價格引伸)可被觀察(第二層級)；及
- 有關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並非依據可觀察的市場數據(無法檢視的輸入值)(第三層級)。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金融工具、財務風險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 (c)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續)

#### (vi)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續)

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b>二零一四年</b>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股本工具	-	-	10,000	10,000
嵌入式衍生工具*	-	-	*	*
	-	-	10,000	10,000
<b>二零一三年</b>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股本工具	-	-	10,000	10,000
嵌入式衍生工具*	-	-	*	*
	-	-	10,000	10,000

\*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被管理層釐訂為影響甚微。更多披露詳情請參閱附註10。

釐訂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所用之重大假設

#### (i) 無報價權益股份 – 可供出售

公平值以現金流模型估計，該模型包括重大可觀察市價或利率無法提供支持的假設。釐訂公平值時，採用之盈利增長因素介乎10%至50%及資本成本加權平均數為19%。預期該等假設之變動對本集團之資產總值而言並不重大。

#### (ii) 無報價嵌入式衍生工具

公平值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估計，該模式包括重大可觀察市價或利率無法提供支持的假設。釐訂公平值時採用估計行使價、股息收益及股價變動。預期該等假設之變動對本集團之資產總值而言並不重大。

財政年度內各層級之間並無轉讓。

####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管理認為按攤銷成本於財務報表記錄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因為有關到期期限相對較短。



## 5 關連人士交易

集團部分交易及安排乃與關連人士作出，根據各方共同確定的標準所作的該等交易及安排產生的結果反映在財務報表中。除另有說明外，結存均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與蘇州亨利通信材料有限公司		
銷售製成品	1,399	-
購買原材料	9,216	5,597

附註：蘇州亨利通信材料有限公司為亨通集團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而亨通集團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執行主席的直系親屬所控制。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執崔巍先生(執行主席之姪子)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年內董事及主要管理層其他成員的薪酬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b>執行董事薪酬：</b>		
短期福利	2,423	1,972
<b>主要管理人員薪酬：</b>		
短期福利	2,876	2,43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5	101
總計	2,981	2,537
薪酬總計	5,404	4,509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 關連人士交易(續)

###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續)

#### (a) 董事酬金的詳情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執行董事袍金	1,794	1,573
執行董事袍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796	1,630
與表現相關的花紅	627	342
執行董事袍金總計	2,423	1,972
董事酬金總計	4,217	3,545

#### (i) 已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費用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Tay Ah Kong Bernard	589	565
徐澤光	540	516
譚志昆	302	246
總計	1,431	1,327

#### (ii) 已付非執行董事的費用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崔巍	61	-
張鐘	302	246
總計	363	246

## 5 關連人士交易(續)

###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續)

#### (a) 董事酬金的詳情如下:(續)

##### (iii) 執行董事(相當於主要行政人員)

應付執行董事的福利如下: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與表現相關的 花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二零一四年</b>			
崔根香	877	239	1,116
徐國強	919	388	1,307
總計	1,796	627	2,423
<b>二零一三年</b>			
崔根香	708	-	708
徐國強	922	342	1,264
總計	1,630	342	1,972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並無任何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 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現金	467,826	364,486	19,295	11,168
定期存款	1,274	7,691	281	6,0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9,100	372,177	19,576	17,215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777	1,960	-	-
總計	491,877	374,137	19,576	17,215

銀行存款乃就以下各項而抵押:

其他銀行信貸	22,777	1,960	-	-
--------	--------	-------	---	---

若干已抵押銀行存款按3.135% (二零一三年: 2.800%)的平均實際年利率計息，期限約為三個月(二零一三年: 三個月)。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定期存款按0.01%至7.02% (二零一三年: 0.05%至9.91%)的平均實際年利率計息，期限為三個月以內(二零一三年: 三個月以內)。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 貿易應收賬款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外部人士	569,605	609,413
減：呆賬撥備	(15,762)	(15,762)
淨額	553,843	593,651
應收票據	85,488	63,144
總計	639,331	656,795

上述撥備之變動：

於年初及年末	15,762	15,762
--------	--------	--------

有關銷售貨品的平均信貸期為交付後180天(二零一三年：180天)。本集團已就超過兩年的若干長期未收回應收賬款全額計提撥備，因為根據過往經驗，該等應收賬款可能無法收回。1至2年的貿易應收賬款乃根據來自銷售貨品的估計不可撤銷金額撥備，參考過往拖欠經歷而釐定。

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及確定客戶的信貸限額，並定期評估客戶的限額及信貸質素。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總額約67% (二零一三年：77%) 與中國聯通及其附屬公司、中國移動及其附屬公司及本集團三個其他主要客戶有關。約96% (二零一三年：96%) 的貿易應收賬款來自中國的客戶。並無佔貿易應收賬款總結餘5%以上的其他客戶。並無逾期或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乃來自具有長久合作關係兼信譽良好之客戶。該筆款項屬可收回。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結餘包括賬面值為人民幣89,572,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38,707,000元)，於呈報日已過期的債務，而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且限額仍視為可予收回，本集團並無就減值虧損作出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已逾期而未減值之貿易應收賬款於下表列示，該等應收賬款賬齡介乎181日至兩年。

下表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與各項收入的確認日期相近)呈列的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淨額的分析：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		
0至180天	549,759	518,088
181至360天	76,577	69,083
1至2年	12,995	69,624
總計	639,331	656,795

在確定貿易應收賬款能否收回時，本集團考慮由首次獲授信貸當日至呈報日期的信貸質素變化。因此，管理層相信，毋須就超出呆賬撥備進一步計提撥備。

## 8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支付予供應商的預付款	16,319	10,000	-	-
就收購土地使用權支付的按金	-	5,760	-	-
可退回按金	18,094	217	144	141
可撥回稅項	11,785	14,395	-	-
員工墊款	5,236	3,225	-	-
預付款項	378	361	-	31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附註12)	-	-	75,000	95,914
其他	4,562	10,915	23	-
總計	56,374	44,873	75,167	96,086

可退回按金計入用於供應商合約投標之投標按金。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56,374	39,113	75,167	96,086
非流動資產	-	5,760	-	-
總計	56,374	44,873	75,167	96,086

### 財務狀況表內的呈報：

員工墊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9 存貨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23,548	24,707
在製品	9,470	9,135
製成品	120,197	148,925
	153,215	182,767
減：過期存貨撥備	(174)	(218)
淨額	153,041	182,549
上述撥備變動：		
於年初	218	1,398
押記	44	-
撥回	(88)	(1,180)
於年末	174	218

就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包括人民幣44,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零元)，並已就有關撇減的撥回削減人民幣88,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180,000元)。過往的撇減隨存貨按高於賬面值的價格出售而撥回。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 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無報價股本證券，按公平值	10,000	10,000

無報價證券涉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私募公司(「投資對象」)股本投資。投資協議包括以下條件：

- (i) 投資對象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獲得純利人民幣10,500,000元(偏差幅度最多為30%)。倘純利偏離超過30%，若干股東將根據其投資份額(以投資對象公司股份或以現金方式)補償本集團溢利10%。
- (ii) 倘投資對象公司的股份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尚未公開買賣，本集團可選擇將總額人民幣10,000,000元之股本投資售回予投資對象公司的若干股東，金額按年利率6%計息。

就條件(i)而言，管理層已於二零一二年評估及確定投資公司已達成條件，無須補償本集團。

就條件(ii)而言，該選擇權釐訂為嵌入式衍生工具，並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根據第三方的獨立估值，

- (i) 股本投資的公平值約為人民幣12,2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0,400,000元)；及

- (ii) 選擇權的價值釐訂為價值約人民幣1,6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3,000,000元)的資產。

倘股本工具及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公平值獲調整，資產總值將增加人民幣3,8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3,400,000元)、溢利減少人民幣1,400,000元及其他全面收入增加人民幣1,800,000元。

管理層認為人民幣2,2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400,000元)之股本投資及人民幣1,6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3,000,000元)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並不重大，因此，無報價股本證券乃按公平值入賬，與投資成本相若。

## 11 租賃土地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年初	24,376	24,376
添置	36,880	-
於年底	61,256	24,376
<b>累計攤銷</b>		
於年初	5,475	4,915
攤銷	1,022	560
於年底	6,497	5,475
<b>賬面值</b>	54,759	18,901

## 11 租賃土地(續)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財務狀況表呈報：		
流動資產	1,355	560
非流動資產	53,404	18,341
總計	<u>54,759</u>	<u>18,901</u>

該金額代表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大陸的土地使用權，按直線法於42至48年內攤銷並分為中期租賃。攤銷期與附屬公司營業執照所規定的營運期一致。

## 12 附屬公司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無報價股份(按成本)	<u>392,544</u>	<u>392,544</u>

附屬公司名稱	營業及註冊/ 成立地點	繳足註冊股本 人民幣	主要活動	實際權益及投票權	
				二零一四年 %	二零一三年 %
江蘇亨鑫科技有限公司 <sup>1</sup>	中華人民共和國	384,883,000	研究、設計、開發及製造 電信及科技產品、生產 移動通信及移動通信系統 交換設備用射頻同軸電纜	100	100
Hengxin Technology (India) Pvt Ltd	印度	7,661,000	向印度電信營運商推廣及買賣本 集團的產品	100	100
附屬公司持有					
江蘇亨鑫無線技術有限公司 <sup>2</sup>	中華人民共和國	5,000,000	天線的研究、設計、開發、製 造、銷售及技術服務及移動通 信系統的相關電信產品	100	100
亨鑫無線(上海)有限公司 <sup>2</sup>	中華人民共和國	-	天線的研究、設計、開發、製 造、銷售及技術服務及移動通 信系統的相關電信產品	100	-

<sup>1</sup>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的外商獨資企業

<sup>2</sup> 由江蘇亨鑫科技有限公司全資擁有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2 附屬公司(續)

中國附屬公司由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審計以作綜合。其附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江蘇省宜興市丁蜀鎮陶都路138號。

印度附屬公司由新加坡德勤有限責任合夥人制審計以作綜合。其附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91B Aggrawal Trade Centre, Plot No.62, Sector 11, CBD Belapur, Navi Mumbai, 400614, India。

與附屬公司之間的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惟另有說明除外。

於年末，概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本集團</b>						
<b>成本</b>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67,997	155,474	16,493	5,061	5,444	250,469
匯兌調整	-	(3)	(18)	-	-	(21)
添置	332	5,685	2,566	-	2,492	11,075
轉讓	4,917	-	41	860	(5,818)	-
出售	-	(2,713)	(373)	(161)	-	(3,247)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3,246	158,443	18,709	5,760	2,118	258,276
添置	793	3,607	3,544	1,482	12,728	22,154
轉讓	7,458	655	57	-	(8,170)	-
出售	-	(1,282)	(328)	(1,090)	-	(2,70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497	161,423	21,982	6,152	6,676	277,730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2,508	75,470	6,623	3,911	-	98,512
匯兌調整	-	(2)	(18)	-	-	(20)
折舊	3,240	13,177	2,264	352	-	19,033
出售	-	(2,391)	(329)	(144)	-	(2,864)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748	86,254	8,540	4,119	-	114,661
折舊	3,649	10,594	2,982	453	-	17,678
出售	-	(1,059)	(294)	(981)	-	(2,334)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397	95,789	11,228	3,591	-	130,005
<b>賬面值</b>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7,498	72,189	10,169	1,641	2,118	143,61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100	65,634	10,754	2,561	6,676	147,725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b>本公司</b>	
<b>成本</b>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添置	1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折舊	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b>賬面值</b>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 14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 (a) 遞延稅項資產

本年度本集團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有關變動如下：

	未變現匯兌 虧損 人民幣千元	應收款項呆賬 撥備 人民幣千元	存貨滯銷撥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本集團</b>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045	2,364	209	3,618
扣自損益	(705)	-	(176)	(881)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0	2,364	33	2,737
扣自損益	(87)	-	(2)	(89)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3	2,364	31	2,648

#### (b)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3,467	2,979
扣自損益	489	488
於年末	3,956	3,467

遞延稅項負債與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儲備有關。中國附屬公司之未分派溢利總額為人民幣528,936,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445,794,000元)。概無就未分派溢利人民幣449,816,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376,454,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因為本集團認為該等儲備在可預見的將來將不會匯回控股公司。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5 短期貸款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無抵押(附註a)	-	176,810
銀行貸款—有抵押(附註b)	19,635	-
銀行貸款—無抵押(附註c)	20,000	-
銀行貸款—無抵押(附註d)	165,213	-
總計	<u>204,848</u>	<u>176,810</u>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抵押銀行貸款(金額為人民幣176,810,000元)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1.3%計息。該筆貸款以美元列值。
- (b)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為人民幣19,635,000元，以定額存款為抵押，並按固定年利率2.57%計息。該貸款以美元計值。
- (c)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無抵押銀行貸款為人民幣20,000,000元，按固定年利率6.0%計息。該貸款以人民幣計值。
- (d)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無抵押銀行貸款為人民幣165,213,000元，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1.5%計息。該貸款以美元計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用為數人民幣922,777,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018,772,000元)的未動用已承諾借貸融資。該借貸融資的所有先決條件已達成。

## 16 貿易應付賬款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外部人士	<u>126,357</u>	<u>126,254</u>

貿易應付賬款包括欠付的貿易採購款項。逾期結餘概無收取利息。與供應商議定的付款期限主要指自發票日期起計90日(二零一三年：90日)的信貸期。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逾期賬齡：		
0至90日	124,414	120,242
91至180日	962	3,500
181至360日	248	1,074
超過360日	733	1,438
總計	<u>126,357</u>	<u>126,254</u>

## 17 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營運開支	2,987	7,966	1,329	7,309
其他應付款項	30,188	26,856	973	544
總計	33,175	34,822	2,302	7,853

## 18 遞延收入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指當地政府就支持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科技改革項目而頒發的特別基金所產生的遞延收入。有關補助與資產有關，並將於未來三年內，抵銷在損益招致之相關成本。

## 19 股本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普通股數目(千股)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三年 千坡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年初及年末	388,000	388,000	58,342	58,342
相當於約(人民幣千元)			295,000	295,000

繳足普通股並無面值，每股股份附有一票投票權且倘及當本公司宣派股息時有權收取一股股息。

## 20 一般儲備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公積金：		
於年初	149,215	134,381
自累計溢利轉出	14,614	14,834
於年末	163,829	149,215

## 21 特別儲備

特別儲備指因於二零零四年收購中國附屬公司而產生的中國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收購成本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2 收益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		
射頻同軸電纜	1,064,740	932,998
電信設備及配件	337,130	270,370
服務收入	480	-
其他	73,060	34,841
總計	1,475,410	1,238,209

## 23 其他經營收入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2,675	2,815
已收取賠償	459	3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02	-
政府補貼	8,063	3,252
其他	459	181
總計	11,758	6,624

## 24 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研發開支	36,466	28,622
外匯虧損	2,914	3,947
捐款	700	71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339
其他	3	5
總計	40,083	33,628

## 25 財務費用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內悉數償還銀行貸款的利息開支	4,657	4,241

## 26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乃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釐定：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撥回存貨滯銷撥備	(44)	(1,180)
租賃土地攤銷	1,022	560
已付的審計及相關服務費用：		
— 本公司審計師	435	444
— 其他審計師	665	769
已付的非審計費用：		
— 本公司審計師	85	87
— 其他審計師	250	30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包括存貨滯銷撥備的影響)	1,213,873	997,222
界定供款計劃成本(計入下文之僱員福利開支)	4,049	3,17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678	19,033
執行董事酬金		
— 本公司董事	2,423	1,972
— 附屬公司董事	37	38
董事袍金— 本公司董事	1,794	1,573
員工福利開支	82,168	58,557
匯兌虧損淨額	2,914	3,94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102)	339
研發開支*	36,466	28,622

\* 計入其他經營開支

根據中國政府頒佈的有關法規，中國附屬公司已參與由地方市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計劃」)，據此附屬公司須向計劃作出其僱員底薪24%的供款，以向彼等的退休福利撥付資金。地方市政府承諾承擔附屬公司所有現有及未來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附屬公司於計劃下的唯一責任為持續繳納上述計劃項下所需的供款。計劃項下的供款於發生時自損益中扣除。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該年度而言，已到期但並無向計劃支付的供款約為人民幣536,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440,000元)。該金額已於報告期末後支付。

### 收取最高薪酬的五名員工

年內本集團收取最高薪酬的五名員工包括兩名董事(二零一三年：兩名董事)。支付予董事的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 除所得稅前溢利(續)

年內支付予本集團收取最高薪酬的3名(二零一三年:3名)非董事員工的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570	1,458
與表現相關的花紅	1,002	638
退休計劃供款	92	90
總計	2,664	2,186

年內並無向任何五名最高薪酬員工(包括董事)支付任何款項作為加入本公司或加入本公司後之獎勵。

薪酬在下列範圍內的非董事僱員的數目如下:

	員工人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1,000,001元至人民幣1,500,000元	1	1
人民幣零元至人民幣1,000,000元	2	2
總計	3	3

## 27 所得稅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17,450	22,425
過往年度即期稅項撥備不足	981	512
遞延稅項開支(附註14)	578	1,369
所得稅開支	19,009	24,306

稅項開支與除所得稅前溢利乘以法定稅率的對賬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116,096	103,113
按中國法定稅率25%(二零一三年:25%) 計算的稅項	29,024	25,778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3,437	9,869
中國企業所得稅減免的影響	(14,433)	(12,165)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	312
過往年度即期稅項撥備不足	981	512
實際稅項開支	19,009	24,306

## 27 所得稅(續)

### 本公司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並無應課稅收入。適用於本公司的法定所得稅率為17.0% (二零一三年：17.0%)。

### 附屬公司

#### a) 江蘇亨鑫科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為一間外商獨資企業(「外商獨資企業」)，其於海岸開放經濟區城市成立，須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繳稅。於二零零八年，該附屬公司獲頒高科技企業獎項地位，其適用實際稅率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按15%計算，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為期三個財政年度。於二零一一年，該附屬公司進一步重續該地位三個財政年度，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開始。於二零一四年，附屬公司進一步享有為期三年之寬減稅率15%。

該附屬公司的實際稅率為15.0% (二零一三年：15.0%)。

#### b) 江蘇亨鑫無線技術有限公司及亨鑫網絡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適用中國法定稅率為25% (二零一三年：25%)。

#### c) Hengxin Technology (India) Pvt Ltd

附屬公司按法定稅率30.9% (二零一三年：30.9%)就少於10,000,000印度盧比之可課稅收入計稅，並按32.4% (二零一三年：32.4%)就超過10,000,000印度盧比之可課稅收入計稅。

## 28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按溢利及下文所示股份數目計算。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97,087	78,807
加權平均股份數目(千股)	388,000	388,000
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 基本	25.0	20.3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概無已發行及／或已授出潛在普通股。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9 經營租約安排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確認為開支的經營租約項下的最低租賃付款	1,086	1,039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及本公司有與於下列期間到期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有關的未履行承擔：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715	801	593	589
兩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803	302	803	196
總計	1,518	1,103	1,396	785

經營租約付款指本集團及本公司就其若干辦公室及倉庫物業而應付的租金。經磋商釐定的租約年期為一至三年(二零一三年：一至三年)。

## 30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決定分部之間的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上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的有關集團不同部門的內部報告，作為釐定其經營分部的基準。

本集團按其產品及服務以及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編製並呈報予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的資料劃分業務單位。

就以管理為目的，本集團分成三條核心產品線，射頻同軸電纜、電信設備及配件以及其他。該等產品為本集團呈報其主要分部資料的基準。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財務報表附註2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在未分配中央行政成本、獨立董事袍金、利息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及企業層面的財務費用的情況下，各分部所賺取的溢利。



### 30 分部資料(續)

有關本集團經營分部的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射頻同軸電纜 人民幣千元	電信設備及配件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u>分部收入及業績</u>					
<b>二零一四年</b>					
<b>收入</b>	1,064,740	337,130	73,540	-	1,475,410
<b>分部業績</b>					
分部溢利	84,377	26,645	5,844	(4,254)	112,612
利息收入	2,025	640	-	10	2,675
其他收入					9,083
其他開支*					(3,617)
財務費用	(3,539)	(1,118)	-	-	(4,657)
根據合併損益表之 除所得稅前溢利					116,096
所得稅					(19,009)
根據合併損益表之 年內溢利					97,087
<b>二零一三年</b>					
<b>收入</b>	932,998	270,370	34,841	-	1,238,209
<b>分部業績</b>					
分部溢利	95,172	27,631	1,020	(18,087)	105,736
利息收入	2,165	629	-	21	2,815
其他收入					3,809
其他開支*					(5,006)
財務費用	(3,287)	(954)	-	-	(4,241)
根據合併損益表之 除所得稅前溢利					103,113
所得稅					(24,306)
根據合併損益表之 年內溢利					78,807

\* 不包括研發開支

分部資產指各經營分部的現金及銀行結餘、貿易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存貨、可供出售投資、租賃土地、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分部負債指各經營分部的短期貸款、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應付所得稅、遞延收入以及遞延稅項負債。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0 分部資料(續)

	射頻同軸電纜 人民幣千元	電信設備及配件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u>淨資產報表</u>					
<b>二零一四年</b>					
<b>資產：</b>					
分部資產	1,136,013	358,741	41,245	-	1,535,999
未分配資產				19,756	19,756
總資產					<u>1,555,755</u>
<b>負債：</b>					
分部負債	276,769	87,401	11,846	-	376,016
未分配負債				6,258	6,258
總負債					<u>382,274</u>
<b>二零一三年</b>					
<b>資產：</b>					
分部資產	1,057,875	330,048	28,297	-	1,416,220
未分配資產				17,387	17,387
總資產					<u>1,433,607</u>
<b>負債：</b>					
分部負債	252,942	82,080	3,233	-	338,255
未分配負債				11,319	11,319
總負債					<u>349,574</u>

未分配企業資產主要指企業層面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未分配企業負債指企業層面的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射頻同軸電纜 人民幣千元	電信設備及配件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u>其他分部資料</u>					
<b>二零一四年</b>					
資本開支	15,535	4,906	1,696	17	22,154
折舊開支	11,513	3,636	2,526	3	17,678
租賃土地攤銷	777	245	-	-	1,022
存貨滯銷(撥回)撥備	-	(16)	45	(73)	(44)

### 30 分部資料(續)

	射頻同軸電纜 人民幣千元	電信設備及配件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u>其他分部資料</u>					
<b>二零一三年</b>					
資本開支	5,222	1,516	4,337	-	11,075
折舊開支	13,336	3,872	1,820	5	19,033
租賃土地攤銷	434	126	-	-	560
存貨滯銷撥備撥回	(839)	(243)	-	(98)	(1,180)

#### 地域分部

本集團客戶所在地區主要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印度及其他。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有關按地理位置劃分的非流動分部資產的資料詳情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	1,320,575	1,113,436	201,107	167,375
印度	82,810	47,431	9	341
其他	72,025	77,342	13	-
合計	1,475,410	1,238,209	201,129	167,716

\* 不包括可供出售投資及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載列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sup>1</sup>	582,169	378,696
客戶B <sup>1</sup>	152,883	153,073
總計	735,052	531,769

<sup>1</sup> 來自射頻同軸電纜的收入。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1 承擔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5,305	73	-	-
捐款承擔	6,000	6,500	-	-
總計	11,305	6,573	-	-

於二零一三年，計入財務報表附註13所述樓宇中的款項約為人民幣26,531,000元，該款項與建造於一幅位於中國的土地（「第五號土地」）上的建築物所產生的建築成本有關，本集團已支付的人民幣5,760,000元分類為向擁有人收購土地的按金，惟本集團尚未取得土地證書。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收購上述土地以及另一塊土地，總代價為人民幣36,880,000元。

中國附屬公司已承諾自二零零七年起每年向中國一家慈善機構捐款人民幣500,000元，為期二十年。

## 32 股息

於二零一四年，本公司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支付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21元，共人民幣8,129,000元。

概無於二零一三年支付股息。

# 股權統計數字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四日

股份類別 : 普通股  
股份數目(不包括庫存股份) : 388,000,000股  
投票權 : 每股一票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四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 股權分佈

持股量	股東數目	%	股份數目	%
1-99股	3	0.27	32	0.00
100-1,000股	21	1.90	20,001	0.01
1,001-10,000股	443	40.16	3,113,000	0.80
10,001-1,000,000股	630	57.12	41,336,280	10.65
1,000,001股及以上	6	0.55	343,530,687	88.54
<b>總計</b>	<b>1,103</b>	<b>100.00</b>	<b>388,000,000</b>	<b>100.00</b>

## 二十大股東

名稱	股份數目	%
1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28,413,187	84.64
2 CHUA BENG CHENG	6,955,000	1.79
3 OCBC SECURITIES PRIVATE LIMITED	2,820,000	0.73
4 SOH BENG HUAT	1,828,000	0.47
5 UOB KAY HIAN PRIVATE LIMITED	1,766,000	0.46
6 CITIBANK NOMINEES SINGAPORE PTE LTD	1,748,500	0.45
7 LEE WOAN CHIOU	1,000,000	0.26
8 DBS VICKERS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TD	962,000	0.25
9 HENG TOCK HIN	880,000	0.23
10 MAYBANK NOMINEES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852,000	0.22
11 CIMB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TD.	800,000	0.21
12 OCBC NOMINEES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790,000	0.20
13 CHIANG LIEW CHIN	700,000	0.18
14 SOH ENG TAI	693,000	0.18
15 DBS NOMINEES (PRIVATE) LIMITED	681,000	0.18
16 TAN SENG KEE	660,000	0.17
17 NG SOK MENG EVELYN	639,000	0.16
18 UNITED OVERSEAS BANK NOMINEES (PRIVATE) LIMITED	611,000	0.16
19 TSIANG SHU FANG @ CHIANG SHIH FANG	500,000	0.13
20 CHEW LEY GUAT CATHERINE	465,000	0.12
<b>總計</b>	<b>353,763,687</b>	<b>91.19</b>

# 股權統計數字(續)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四日

##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四日的主要股東

(按主要股東登記冊的記錄)

	直接權益	%	被視為擁有權益	%
Kingever Enterprises Limited (金永實業有限公司)	90,294,662	23.27	-	-
Wellahead Holdings Limited	28,082,525	7.24	-	-
崔巍	-	-	90,294,662 <sup>(1)</sup>	23.27
張鍾	-	-	28,082,525 <sup>(2)</sup>	7.24

### 附註：

- (1) 崔巍持有金永實業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00%，故被視為擁有金永實業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
- (2) 張鍾持有Wellahead Holdings Limited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00%，故被視為擁有Wellahead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股份。

### 公眾持股量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四日，本公司約69.49%的股份由公眾人士持有。因此，本公司已符合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第8.08條的規定。





Registration No.: 200414927H

10 Anson Road #32-15  
International Plaza  
Singapore 079903  
Tel: (65) 6226 2555 Fax : (65) 6221 9265

No. 138 Taodu Road  
Dingshu Town, Yixing City,  
Jiangsu Province, The PRC, Postal Code 214 222  
Tel: (86) 510 87491482 Fax : (86) 510 87491427

[www.hengxin.com.sg](http://www.hengxin.com.sg)